

标段编号： 2511-440305-04-01-968372006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中心河北段安全隐患整改及功能完善工程（海德三道段）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4月01日

第1章 企业业绩（不评审）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备注
1	粤海体育休闲公园(二期)新建工程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程务署	2021年9月27日	12326.70422	
2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9日	10428.479453	
3	西乡河碧道建设工程前海段(宝安大道-新安六路)施工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4日	7653.000278	
4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五洲宾馆至北环大道段)	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0日	6952.083865	
5	叠翠湖郊野公园园林景观工程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0日	4517.180492	

1.1 粤海体育休闲公园（二期）新建工程

1.1.1 中标通知书

扫描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3-48-01-012158004001

标段名称：粤海体育休闲公园（二期）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12326.704220万元

中标工期：375天

项目经理(总监)：袁芳芳



本工程于 2021-07-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9-0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9-06

查验码：3044856124741104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1.1.2 合同关键页

SFD-2015-04

正本

粤海体育二期 201-004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粤海体育休闲公园(二期)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粤海体育休闲公园(二期)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位于北临新秀路、东临秀南街、南临深圳河,为原东益汽车交易广场所在地块,占地面积 12.16 万平方米,含下沉绿地、主入口广场、北入口广场、康体活动空间、运动场区、亲水活动空间、供水文化展示空间等。

(一) 拆除工程: 拆除现状混凝土路面、人行道、检修车道面层、花池、灌木、围墙、现状混凝土结构, 迁移乔木, 翻新部分围墙等。

(二) 建(构) 筑物: 新建三座钢结构公厕共 419 平方米、水池设备房 63 平方米、钢结构交水点连廊 224 平方米、自行车栈道 1083 平方米、垂直交通平台 112 平方米、栈道接驳平台 107 平方米, 交水点建筑外立面挂穿孔铝板, 局部挂玻璃幕墙等。

(三) 园建: 新铺花岗岩路面 18396 平方米、透水砖路面 1880 平方米、橡胶地面 1675 平方米、混凝土路面 10709 平方米、自行车栈道混凝土面层 4174 平方米、路牙 11282 米, 安装钢结构特色廊架 125 平方米、围栏 1017 米、运动场围网 516 米, 垂直交通平台铺木地板, 自行车栈道、电箱外包不锈钢板, 新建五人足球场 6 个、草地羽毛球场 4 个、草地排球场 2 个、草地门球场 1 个、草地滚球场 1 个、保安亭 3 座、景墙等, 安装电动伸缩门、成品垃圾桶、储物柜、游乐设施、螺旋阶梯水景、健身器材、特色坐凳、入口 LOGO、标识系统等。

(四) 绿化: 种植蓝花楹、特选仁面子、紫花风铃木、大腹木棉、加拿利海枣等乔木 1335 株, 种植丛生小叶紫薇、丛生琴叶榕、紫锦木等灌木 1130 株, 种植钢竹 932 米, 种植吊竹梅、金叶假连翘、鸭脚木等垂直绿化 476 平方米, 种植泰国龙船花、矮生紫花芦莉、紫蝉、羽绒狼尾草等地被 75061 平方米, 铺设雨花石园路 161 平方米, 绿化清理 74933 平方米, 微地形塑造 37467 立方米, 种植土换填等。

(五) 电气: 包括强电和弱电。

1. 强电: 安装 500kVA 组合型成套箱式变电站 1 座、配电箱 28 台、电缆手孔井 206 座、低压灯安全隔离变压器 25 台、多功能灯杆 6 套、足球场灯 18 套、羽毛球场灯 36 套、LED 草坪灯 353 套、庭院灯 36 套、LED 灯带 4647 米、自行车道 LED 埋地灯 10314 套、LED 驱动电源 110 个等。

2. 弱电: 包括智能应急照明疏散系统、监控设备系统、WIFI 及公共信息网系统、户外 LED 全彩显示屏系统、背景音乐系统、智能灯控系统。

建
信用

益汽
口广

、围

行米、
米、

地面
路牙
垂直
羽毛
盖等，
色坐

等乔
1932
矮
米，

井 206
灯 36
10314

统、户

(六) 给排水：包括绿化灌溉、雾森系统、生活给水、消防给水、厕所给排水、景观排水、高架自行车道排水和水景系统。

1. 绿化灌溉：敷设 PE 塑料给水管 11817 米，安装雨量传感器、阀门箱等。

2. 雾森系统：安装雾森主机 1 台、喷头 74 个，敷设高压不锈钢管 110 米等。

3. 生活给水：敷设 PE 塑料给水管 1606 米等。

4. 消防给水：敷设球墨铸铁管 832 米等。

5. 厕所给排水：安装卫生洁具，给排水管道敷设到位。

6. 景观排水：新建污水检查井 5 座、雨水检查井 95 座、模块蓄水池 320 立方米、模块清水池 80 立方米，敷设混凝土排水管 3984 米、UPVC 排水管 573 米，安装雨水排污水泵 4 台、雨水提升泵 4 台、设备间排污水泵 4 台等。

7. 高架自行车道排水：敷设 UPVC 排水管 2831 米等。8. 水景系统：安装潜水泵 4 台、离心泵 16 台，敷设无缝钢管 998 米等。

(七) 水土保持：新建土袋拦挡 221 立方米、砖砌排水沟 2553 米、土质排水沟 6465 米。

(八) 海绵设施：新建旱溪 1959 平方米。

具体的细目详见工程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一) 拆除工程：拆除现状混凝土路面、人行道、检修车道面层、花池、灌木、围墙、现状混凝土结构，迁移乔木，翻新部分围墙等。

(二) 建(构)筑物：新建三座钢结构公厕共 419 平方米、水池设备房 63 平方米、钢结构交水点连廊 224 平方米、自行车栈道 1083 平方米、垂直交通平台 112 平方米、栈道接驳平台 107 平方米，交水点建筑外立面挂穿孔铝板，局部挂玻璃幕墙等。

(三) 园建：新铺花岗岩路面 18396 平方米、透水砖路面 1880 平方米、橡胶地面 1675 平方米、混凝土路面 10709 平方米、自行车栈道混凝土面层 4174 平方米、路牙 11282 米等。

(四) 绿化：乔木共 1335 株，灌木 1130 株，垂直绿化 476 平方米，地被 75061 平方米，铺设雨花石园路 161 平方米，绿化清理 74933 平方米，微地形塑造 37467 立方米，种植土换填等。

(五) 安装：含强电、弱电、给排水、消防、泵房设备、绿化灌溉及雨帘系统等。

(六) 水土保持：新建土袋拦挡 221 立方米、砖砌排水沟 2553 米、土质排水沟 6465 米。

(七) 海绵设施：新建旱溪 1959 平方米。

具体的细目详见工程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_____ □附属建筑 _____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
三、
期为
案编
甲方

四、
五、

六、

/d
米
米
米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6 月 20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日期为准，若工程未发出任何开工令，则以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为准）。若因承包人的方案编制、报批报建、安全文明施工不达标等承包人原因造成无法下达开工令的情况，以甲方、监理下达的开始计算开工时间指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6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7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46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叁佰贰拾陆万柒仟零肆拾贰元贰角（¥123267042.2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贰万伍仟壹佰肆拾陆元捌角叁分（¥2925146.8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佰陆拾柒万捌仟壹佰伍拾贰元陆角伍分（¥6678152.65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沙河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7614 7063 3315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

发包
法定
(签
统一
地址

邮政
法定
委托
电话
传真
电子
开户
账号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9 月 27 日；

订立地点： 罗湖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9 楼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拾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柒 份，承包人执 柒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96274G

地址：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福田科技广场）A 栋 36 层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8026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0755-36992000

传真：

传真： 0755-82904080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e-mail@wky.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账号：

账号： 0300 1060 626

同意

证书

同约定

义务。

安全，

任，并

内容相

1.1.3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粤海体育休闲公园（二期）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29日

发出日期： 2023年12月29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56
3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粤海体育休闲（二期）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占地面积12.16万平方米，含下沉绿地、主入口广场、北入口广场、康体活动空间、运动场区、亲水活动空间、供水文化展示空间等。	工程造价（万元）	12326.70422
结构类型	风景园林工程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10日
施工许可证号	罗建施函第[2021]0015号	竣工日期	2023年2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登记号	XK2021085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青岛地矿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文宝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泰科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罗建施函第[2021]0015号	齐全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	
工程竣工报告	市政管-4	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市政竣·通-5	已签署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6	已签署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7	已签署	
工程质量保修书	/	已签订	

（此处有红色印章或批注）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每道工序完成后均由监理单位进行检查验收，质保资料及时跟进、检验合格后才进行下道工序，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工程外观质量评定：表面平整，清洁、接缝严密通顺、无积水，工程外观质量评定为合格	
	设备安装	每道工序完成后均由监理单位进行检查验收，质保资料及时跟进、检验合格后才进行下道工序，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12月29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 </p>  <p>2023年12月29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12月29日</p>
	<p>分包单位</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p> <p>年 月 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12月29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12月29日</p>

1.2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1.2.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020180147047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10428.479453万元

中标工期: 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11-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1-0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1-08

查验码: 1177192995332258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1.2.2 合同关键页

正本

合同编号：SZSC-HT-2024-002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
期）室外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室
外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2006 号

发 包 人：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2006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由笋岗西路、上步北路、泥岗西路围合的三角形地块,项目用地面积278092平方米,项目总建筑面积435395.01平方米,包括新建体育馆、改扩建体育场、现状保留建筑(游泳跳水馆、射击馆、游泳训练馆)等。

项目室外园林景观工程总面积约14.3万平方米(不含沥青路),其中(一期)室外园林景观工程包括:一层面积约4.9万平方米,二层(平台层)面积约3.5万平方米,地下一层(下沉庭院)面积约1.7万平方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范围为: 设计施工图一期范围内(主媒体中心除外)的全部景观硬景(不含机动车道路、地面铺装垫层)、软景、功能性设施及其水电安装等项目,包括地下一层、地面一层、二层、3栋屋面等新建景观工程及配套工程施工、新建与保留片区接驳等。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景观硬景(铺装、石笼墙、栏杆、廊架、起伏花园、配套构筑物等);景观软景(乔木、草坪、绿化种植,地形塑造、种植土回填等);景观水电安装工程(电气、给水、排水、水景工程、喷灌等);LED屏、户外部品;原有雕塑迁移及修复;海绵城市等。具体以施工图及技术要求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实际施工开工日期以监理下发的开工令为准。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 _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合格标准。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 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 以较高要求为准。

工程质量目标: 承包人获得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金奖; 承包人应积极配合总承包人实现总承包合同约定的质量目标, 获得“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亿零肆佰贰拾捌万肆仟柒佰玖拾肆元伍角叁分
(¥ 104,284,794.53 元);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1 月 19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路 2006 号体育中心办公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拾 份,正本 贰 份,双方各执 壹 份,副本 捌 份,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叁 份,正本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由承包人负责印刷和装订。

发包人: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承包人: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9889496F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96274G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北路深圳体育场一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

层 7 区	际创新中心 A 栋 36 层
邮政编码: 518037	邮政编码: 518026
法定代表人: 林养植	法定代表人: 李从文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755-83214878	电话: 0755-36992000
传真:	传真: 0755-82904080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e-mail@wkyy.com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 7441410182603575312	账号: 20344039900100000317141

1

G

圳国

D、本工程位于地铁施工安全保护区内，承包人须负责完成施工方案（含运营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等审查手续。

E、本工程实行“样板引路”制度，施工前应进行现场工艺试验或制作样板。工艺试验和样板由现场监理工程师组织相关单位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才能组织正式施工。如果承包人未进行试验和样板，就进行工序施工，承包人按2万元/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将已施工部位拆除；如果承包人虽进行工艺试验和制作样板，但未按图纸和发包人要求进行，导致对后续施工有影响的，承包人按2万元/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承包人应充分考虑工艺试验和样板工程对工程的影响，如果工艺试验和样板工程对后续施工有影响的，由此造成工期延误的不予顺延；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的，承包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F、承包人通过现场工艺试验选定的工艺流程、施工方法、施工参数和质量控制标准等，均应编制现场工艺试验报告，报送监理工程师审批，并经发包人批准后才能用于施工。

G、承包人进行的工程材料取样试验和现场工艺试验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如果某些材料取样试验和现场工艺试验必须到外地进行，发包人、监理工程师和承包人的所有差旅费均由承包人承担。

H、承包人应在本合同签订的同时，与发包人签订《项目开发建设廉洁协议书》，并封装张挂在施工现场明显位置。

I、承包人需对已完工工程和临时工程持续进行维护，对场地内积水杂物及时清理，对已完工现场进行管理和安全保护，对已完工工程持续监测，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李俊，资格证书号：粤1442013201322855。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100万元。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一致同意更换项目经理（即项目负责人）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除⑥因涉嫌非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类犯罪被羁押或判刑和⑦死亡外，承包人需按以下要求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以下二种情形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80万元/次：①因违法被责令停止执业的；②发包人认

为不秘
除
程质量
和义务
发包人
承
(3)
如
(含2
单方解
目经理
人承担
关
1)
万元，
成的一
2)
和技术
理必须
3)
离开时
承包人
天)，如
4.6 施
(2)
产经理、
(3)
(含2
责，该人

1.2.3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2006号	建筑面积	260843m ²	工程造价	20.4亿元
结构类型	1栋综合体育馆及地下室为框架剪力墙结构，钢屋盖为空间桁架结构；	层数	地上：	6	层
	2栋副馆、4栋公配配套为框架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1284主体工程、2023-1885智慧工程、2023-0534竞赛观演设施安装、2023-0095幕墙（含金属屋面）工程、2023-0950泛光照明工程、2023-1524装饰工程、2023-1971母架系统安装工程、2024-0207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18日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53-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1、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2、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4、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5、深圳市粤大明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幕墙：含金属屋面工程）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室外工程）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衡会(建筑一组)、王必刚(建筑二组)、刘洋(智慧工程组)、邓俊荣(体育工艺及竞赛观演组)、张继军(机电安装组)、廖声阳(资料组)、王虎(室外工程组)
副组长	徐光明、史剑、许乾祖、李优(建筑一组)；唐宇(建筑二组)、郑立坚(机电组)；陈智宏(智慧工程组)；吕佩蕾、吴俊峰(体育工艺及竞赛观演组)；邱勇洪(室外工程组)；袁如旭、黄伟洁(资料组)
组员	李长伟、曾魁、林福荣、肖玉蓉、张雅霖、刘鹏、周京京、谢年春、孔德才、冯龙、何宏光、郭瑞、郑家燕、吴伟、房靖、李超、张明光、张维涛、朱腾、王丽军、赵伟平、陈升升、谭仁好、曾锦轩、李同、莫东永、朱起德、苏士洋、游豪、伍建良、蒋书豪、尤刘照、方明、郑朴、吴锐辉、吴佳劲、于帅、丁涛、刘武军、文沛祥、谭巍巍、邓沛、黄宇旭、陈江、梁阵、刘彦忠、周志坚、张崇、郑维冰、蒋华、崔小红、李文锋、张银方、林良生、刘磊、张泽宏、方铿旭、李晓峰、贺鹏、葛荣、李正瑞、李俊、王浩钧、王刚、刘静、刘西春、袁观雄、叶云、郭剑华、许楠、朱腾、王译升、齐智猛、帅聪聪、胡亮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一组	衡会	徐光明、史剑、李优、许乾祖	李长伟、曾魁、林福荣、肖玉蓉、张雅霖、刘鹏、周京京、谢年春、孔德才、冯龙、何宏光、郭瑞、郑家燕、吴伟、房靖、李超、张明光、张维涛、朱腾、王丽军、赵伟平、陈升升
建筑工程二组	王必刚	唐宇	谭仁好、曾锦轩、李同、莫东永、朱起德、苏士洋、游豪、伍建良、蒋书豪、尤刘照、方明
建筑设备安装组	张继军	郑立坚	郑朴、吴锐辉、吴佳劲、于帅、丁涛、刘武军、文沛祥、谭巍巍、邓沛、黄宇旭、陈江、梁阵
智慧工程组	刘洋	陈智宏	刘彦忠、周志坚、张崇
体育工艺及竞赛观演组	邓俊荣	吕佩蕾、吴俊峰	郑维冰、蒋华、崔小红、李文锋、张银方、林良生、刘磊、张泽宏、方铿旭、李晓峰、贺鹏
室外工程组	王虎	邱勇洪	葛荣、李正瑞、李俊、王浩钧、王刚、刘静、刘西春、袁观雄、叶云
工程质控资料	廖声阳	袁如旭、黄伟洁	郭剑华、许楠、朱腾、王译升、齐智猛、帅聪聪、胡亮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GD-E1-914/4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I-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面层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广场与停车场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行道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构筑物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围墙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挡土墙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绿植墙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小品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水景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连廊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花坛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看台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工程	符合要求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 - E I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衡会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衡会
2	徐光明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高工	徐光明
3	王必刚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高工	王必刚
4	史剑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设计部长	/	史剑
5	刘洋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高工	高工	刘洋
6	邓俊荣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邓俊荣	/	邓俊荣
7	吕佩蕾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吕佩蕾
8	张继军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张继军	高工	张继军
9	葛荣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葛荣	工程师	葛荣
10	谭仁好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谭仁好
11	林福荣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工程师	/	林福荣
12	廖声阳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廖声阳
13	肖玉蓉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肖玉蓉
14	李优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李优	高工+一注	李优
15	陈险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陈险峰
16	张雅霖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高工	张雅霖
17	曾锦轩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曾锦轩	工程师	曾锦轩
18	郑朴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郑朴	高工	郑朴
19	吴锐辉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吴锐辉
20	陈智宏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智宏
21	李正瑞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高级	李正瑞
22	刘鹏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刘鹏
23	邱勇洪	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邱勇洪	/	邱勇洪
24	周京京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周京京	/	周京京
25	谢年春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谢年春	/	谢年春
26	李同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李同	/	李同
27	何宏光	深圳市粤大明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何宏光	/	何宏光
28	曾魁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曾魁	/	曾魁
29	许乾祖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许乾祖	/	许乾祖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30	李长伟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李长伟
31	王虎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	王虎
32	郑立坚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郑立坚
33	郭瑞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郭瑞
34	吴俊峰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吴俊峰
35	于帅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于帅
36	苏士泽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苏士泽
37	王浩钧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王浩钧
38	房靖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房靖
39	袁如旭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初级	袁如旭
40	郭剑华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初级	郭剑华
41	唐宇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唐宇
42	冯龙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冯龙
43	莫东永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中级	莫东永
44	朱起德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材料试验员	高工	朱起德
45	王刚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王刚
46	刘静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刘静
47	吴佳劲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吴佳劲
48	丁涛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丁涛
49	刘武军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副总监	中级	刘武军
50	文沛祥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管理	中级	文沛祥
51	黄伟洁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中级	黄伟洁
52	许楠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中级	许楠
53	孔德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孔德才
54	游豪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技术管理	中级	游豪
55	伍建良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伍建良
56	郑家燕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郑家燕
57	张维涛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张维涛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8	王丽军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	王丽军
59	蒋书豪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幕墙负责人	/	蒋书豪
60	王泽升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资料员	/	王泽升
61	吴伟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吴伟
62	李超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员	/	李超
63	张明光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张明光
64	朱腾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朱腾
65	李俊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一建	李俊
66	刘西春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刘西春
67	袁观雄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管理	/	袁观雄
68	叶云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叶云
69	胡亮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	胡亮
70	张银方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张银方
71	林良生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员	/	林良生
72	刘磊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	刘磊
73	刘彦忠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刘彦忠
74	谭巍巍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谭巍巍
75	周志坚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	/	周志坚
76	张崇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	高级	张崇
77	齐智猛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齐智猛
78	赵伟平	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一建	赵伟平
79	陈升升	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技术	工程师	陈升升
80	帅聪聪	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资料	工程师	帅聪聪
81	郑维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竞赛观演标段)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郑维冰
82	蒋华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竞赛观演标段)	项目负责人	/	蒋华
83	崔小红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竞赛观演标段)	项目负责人	高级	崔小红
84	李文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竞赛观演标段)	资料	/	李文锋
85	邓沛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邓沛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86	黄宇灿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经理	/	黄宇灿
87	陈江	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	经理	/	陈江
88	梁阵	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	经理	/	梁阵
89	张泽宏	深圳市领先康体实业有限公司	经理	/	张泽宏
90	方铿旭	深圳市领先康体实业有限公司	经理	/	方铿旭
91	李晓峰	深圳市领先康体实业有限公司	经理	/	李晓峰
92	贺鹏	深圳市领先康体实业有限公司	技术	/	贺鹏
93	尤刘照	深圳市自由美标识有限公司	检查员	项目负责人	尤刘照
94	方明	深圳市自由美标识有限公司	工程技术	/	方明
95	李恩波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公司总工	高工	李恩波
96	彭福良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公司质量总监	高工	彭福良
97	刘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员	工程师	刘程
98	彭力佳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彭力佳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I-914/6

1栋综合体育馆及地下室、2栋副馆、4栋公共配套工程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备注：本工程总建筑面积约为260843m²，其中地上面积90851m²，地下面积169992m²，建设规模包括新建1栋综合体育馆、2栋体育馆副馆、相连二层平台、附属建筑3栋、4栋公共配套。其中1栋综合体育馆建筑高度约为47.185m，地上6层，地下2层，综合体育馆设计座席约15000座。2栋副馆地上2层，设计座席约2500座。综合体育馆主体结构钢屋盖为空间桁架结构，最大跨度约124m；开合屋盖钢结构为空间桁架结构，采用平行移动方式，开口平面尺寸为59.0m×33.8m，开口面积约2000m²；钢结构总用钢量约7100t。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Signature]</p> <p>2024年9月30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Signature]</p> <p>2024年9月30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Signature]</p> <p>2024年9月30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Signature]</p> <p>2024年9月30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Signature]</p> <p>2024年9月30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Signature]</p> <p>2024年9月30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Signature]</p> <p>2024年9月30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Signature]</p> <p>2024年9月30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Signature]</p> <p>2024年9月30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Signature]</p> <p>2024年9月30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Signature]</p> <p>2024年9月30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Signature]</p> <p>2024年9月30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Signature]</p> <p>2024年9月30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Signature]</p> <p>2024年9月30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Signature]</p> <p>2024年9月30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Signature]</p> <p>2024年9月30日</p>

注册建筑师
注册号：4400030-023
有效期至：2025年5月

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4400030-125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4400030-125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4400030-125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1.2.4 说明

关于“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 室外园林景观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说明

2018年深圳市委市政府决定由市财政出资，对市体育中心进行改造提升，项目立项名称为“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分为三期。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控公司”）为项目的建设单位。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为投控公司下属全资公司。受投控公司委托，我司负责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的具体建设管理工作。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包括主体工程（施工总承包）和智慧工程、竞赛观演设施安装、幕墙（含金属屋面）工程、泛光照明工程、装饰工程、母架系统安装工程、**室外园林景观工程**（专业承包）标段。2024年9月30日，投控公司组织、邀请市住建局现场监督、我司具体负责，对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进行竣工验收并通过，《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竣工验收报告》真实有效。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日



1.2.5 履约评价-表扬信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的表扬信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体育中心作为专业竞演、全民健身、公共休闲、文体交流、群体活动、交通集散于一体的复合型城市体育综合体，也是2025年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的重要比赛场馆之一。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是广东省和深圳市重大项目，其中（一期）室外园林景观工程由贵公司承建。自项目开工以来，贵公司项目团队克服了施工现场场地受限、交叉施工、工期紧张等诸多困难。特别是2025年以来项目进入收尾阶段，项目团队没有丝毫松懈，仍然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精神韧劲，通过科学组织、精心管理，加大施工资源和投入，保质保量完成各项收尾工作，新增的敞开空间防撞设施的实施，通过增加边界栏杆、升降柱、防爆铁马等将体育中心全边界管控，为场馆的运营管理提供强有力的安全保障。

在此，我司特向贵司项目团队的辛勤付出表示感谢，并对团队在安全文明施工、现场执行力、工程资料等方面的工作给予肯定。希望贵公司继续发挥企业优良作风，高标准打造精品工程。

此致，顺祝商祺！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9月4日



(联系人：王必刚 ，联系电话：18123988494)

关于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表扬信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由贵公司承接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一期）园林景观工程项目是广东省和深圳市重大项目，是深圳市建设国际著名体育城市、国家体育消费试点城市的重要载体。项目的建设将深圳市体育中心打造成深圳市地标性建筑和运营一流的国际化场馆。自开工以来，在贵司李俊、叶云、刘西春、袁观雄、李钟健、刘志勇等项目团队人员日以继夜的共同努力，攻坚克难了施工场地受限、施工组织不顺、工期任务重和交叉施工等困难，积极配合我部各项要求，通过科学组织、精心管理、加大施工资源和安全环保投入等有效措施，扭转了施工被动的局面，保证了安全生产形势、工程进度及质量管理的总体可控。

我司项目组对贵司项目管理团队在困难面前迎难而上，破釜沉舟的文科股份精神表达由衷的感谢，对项目在安全文明施工、网格化管理、现场执行力等方面给予充分肯定。望贵司继续发扬优良作风，一如既往地配合我部完成项目收尾工作，高质量完成体育中心项目建设目标。

此致，顺祝商祺！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监理项目部

2024年11月5日

1.3 西乡河碧道建设工程前海段(宝安大道-新安六路)施工

1.3.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3-440305-04-01-833781004001

标段名称： 西乡河碧道建设工程前海段（宝安大道-新安六路）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7653.000278万元

中标工期： 550

项目经理（总监）： 周光辉

本工程于 2024-07-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8-27

查验码： JY2024082207132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1.3.2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SG20241048



深圳前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单价合同)
(第一册 共 册)

甲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牵头人)、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西乡河碧道建设工程前海段（宝安大道-新安六路）
施工

签署日期：2024年9月14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牵头人)、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西乡河碧道建设工程前海段（宝安大道-新安六路）施工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宝发改建议书（2020）180号

1.4 建设规模：总占地面积 10.11万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

1.5 工程简介：本项目位于宝安区西乡街道，北起宝安大道南至新安六路，长约1.91千米，宽约50米，建设面积约10.11万平方米。本工程建设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园建、绿化（含土壤改良）、给排水、电气（含照明系统）、标识标牌、配套管线迁改、水工（含挑台、栈道）、河道清淤、水质及水文监测、构筑物拆除及改造、海绵城市等。

1.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自有资金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内容

工程范围：北起宝安大道南至新安六路，长约1.91千米，宽约50米，建设面积约10.11万平方米。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条款规定的内容、招标范围内全部图纸的内容、合同文件规定的内容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包括或不排除

依据合同文件、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本次招标范围包含西乡河碧道北起宝安大道南至新安六路范围内的工程施工、配合发包人办理工程相关报批报建手续、竣工验收及移交、缺陷责任期服务、结算等。

工程内容：主要有水安全工程、水生态工程、休闲及文化系统工程，包括但不限于：

(1) 园建工程：新建人行道、骑行道、护栏、休闲设施、儿童游乐设施、康体设施、成品厕所安装等。

(2) 绿化工程：新栽种苗木地被、现状土壤改良、地形塑造等。

(3) 给排水工程：新建景观相关给水工程、再生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等。

(4) 电气工程：新建照明、智慧灯杆工程、外电工程。

(5) 标识标牌工程：碧道、特色步道相关标识标牌制作、安装。

(6) 配套管线迁改工程：现状给排水、电力、燃气、通信、路灯照明等迁改工程。

(7) 水工结构：挑台结构、栈道结构、现状护坡驳岸加固。

(8) 河道清淤。

(9) 水质及水文监测。

(10) 构筑物拆除及改造：现状防浪墙拆除、沿河人行道及废弃构筑物拆除、沿河停车位（岗亭）拆除及新建，沿河侵入碧道红线内构筑物拆除及重建。

(11) 施工前准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临时水电、临时通讯、施工便道、围挡工程、临时占道、办公生活设施、临时用地等以及其它属于施工前必须的准备工作。

(12) 附加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交通疏解、水土保持、绿化迁移等临时工程。

(13) 海绵城市工程。

(14) BIM 技术运用。

(15) 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2.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防护栏杆、导视标识标牌、警示标识标牌、科普栏、人行漫步道长、清淤、成品厕所、儿童游乐设施、康体综合廊架、非机动车充电桩、围墙修复等。			

2.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 ； 庭院管：_____ 米)		

□消
□通
□建
□智
□其

第三

第
第

写
零

¥5

2.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4 其他工程

第三条 合同工期

- 3.1 计划开工日期：暂定为：2024年9月30日（最终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 3.2 节点工期（如需）：2024年12月31日完成600米碧道建设
- 3.3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4月3日（最终以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准）。
- 3.4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50 日历天。
- 3.5 其它工期要求：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第五条 合同价

5.1 合同价：

本合同含税暂定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柒仟陆佰伍拾叁万零贰元柒角捌分（小写：¥76530002.78），增值税率9%，增值税额(大写)陆佰叁拾壹万捌仟玖佰玖拾壹元零陆分（小写：¥6318991.06），本合同中标净下浮率为18.8%。其中：

- (1) 安全文明措施费为伍佰陆拾捌万壹仟壹佰玖拾壹元叁角玖分（小写）¥5681191.39；

(2) 材料设备暂估价金额为玖拾柒万贰仟壹佰玖拾玖元捌角贰分 (小写) ¥972199.82;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 (小写) ¥ / ;

(4) 暂列金额为肆佰叁拾贰万元 (小写) ¥4320000.00。

5.2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5.3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以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约定为准)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第六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 (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

j)

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发包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第七条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八条 承诺

8.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进度、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和违法分包，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SJG46-2023》等法律法规，以及发包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9月14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11 份，不分正本与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7 份，承包人执 4 份。

（本页以下无正文内容）

人

证

形

于

致

(续上页)

甲 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 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 1: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桂湾 五路前海大厦 T1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 华宝路文科大厦 14-16 层
电 话:	0755-88982668	电 话:	0755-36992000
传 真:		传 真:	0755-82904080
开 户 银 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分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招商支行
账 号:	8110301013600620073	账 号:	44250100004900003000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日期:	2024年 9月14日	日期:	2024 年 9月13日

乙 方 2: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 限公司	乙 方 3:	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 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 582 号 1 号楼	地 址: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向阳 区学府街 555 号(42 委)
电 话:	020-61996624	电 话:	0454-8764098
传 真:	/	传 真:	0454-8764098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南沙 开发区支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工商银行佳木斯市 永和支行
账 号:	44050153140500001040	账 号:	0904022009221023974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分
道
县
灵

日期:

2014年9月14日

日期:

2014年9月14日

目
)
行

承包人
里,所

索赔

法规

和工

载检
等),

封堵

临时

续,
且。

配合

时水

单中

人支

由承

以上(1)-(8)项所有费用由承包人承担,除本合同、招标控制价(合同清单价)中另有约定外,费用由承包人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已包含在合同价中,发包人不另行计取。

3.2.4 承包人保证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不侵犯发包人及第三人的知识产权。承包人在使用材料、施工设备、工程设备或采用施工工艺时,因侵犯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所引起的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3.2.5 承包人在合同签订前、签订时和合同履行中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施工方法等作为承包人在施工中的技术实操所涉及的相关使用费均已考虑在投标报价中。

3.2.6 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将发包人提供的图纸文件、声明需要保密的资料信息等商业秘密泄露给第三人。

3.2.7 工地日记

(1) 工程师需要每日记录工地的日常信息,包括劳力、设备、材料、基础设施、工程执行情况、发布给承包人的指令及所有可能影响工程进度和质量的因素。

(2) 承包人在工地的全权代理人项目经理要在工地日记上签字,以确认对日记内容无异议。如果项目经理不同意日记内的某项记录,则需要书面标注有异议的日记内容。

(3) 当承包人收到工程师要求,要提供工程师或其他工程师认可人员信息,用于完成工程师工地记录。承包人要在每日下午1点前向工程师办公室提交1份报告,叙述当日在工地工作的常驻工人及临时工的人数,以及工程师要求的材料、建筑设备、其他事项的信息。

第四条 工程管理人员

4.1 工程师

4.1.1 发包人指定的工程师姓名: 曹小勇

4.1.2 工程师行使的其他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的权力:

- (1) 工程师的权利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相关部门规定及监理合同;
- (2) 发包人认为有必要书面授予的其他权利。

4.2 项目经理

4.2.1 项目经理

4.2.1.1 项目经理

姓名: 周光辉

身份证号: 420984198612080058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JY00374671
建造师注册证号: 粤 1442015201632729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粤 1442015201632729 (0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粤建安 B (2011) 0006074
联系电话: 13424548898
电子信箱: e-mail@wkvv.com
通信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华宝路文科大厦 14 层

4.2.1.2 项目经理的权限:

承包人任命项目经理, 授予他代表承包人根据合同采取行动所需要的全部权力。项目经理直接向承包人负责, 行使承包人的权力, 履行承包人的义务, 配合发包人代表、工程师的工作, 负责施工组织方案的全面实施, 上报工程变更及工程量计量等工作, 配合处理施工中相关各方的关系。

4.2.1.3 关于项目经理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 (1) 项目经理应常驻施工现场, 且每月在施工现场时间不少于 26 日, 每日不少于 8 小时。
- (2) 项目经理不得同时担任其它项目的项目经理。
- (3) 项目经理确须离开项目现场时, 应事先通知监理人。请假 1 天可口头请假, 请假 2 天以上 (含 2 天) 或离开深圳必须取得发包人书面同意。
- (4) 项目经理的通知中应当载明临时代行其责任的人员的执业资格、管理经验等资料, 该人员应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

4.2.1.4 承包人未提交与项目经理签订的劳动合同, 及未提交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承包人不提交上述文件, 项目经理无权履行职责, 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 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还须承担违约金 500,000 元。

4.2.1.5 项目经理 (或建造师)、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副经理、安全负责人在工程施工期间不得擅自离开现场, 否则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发现一次项目经理 (或建造师)、项目技术负责人因非工作原因而不在现场, 承包人承担违约金 10,000 元。项目副经理、安全负责人因非工作原因而不在现场, 承包人承担违约金 5,000 元。

4.2.3 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或未及时到位发包人将按照下列方

式对
项目
将向
约评
人支
可以
如确
向发
承包
①因
②主
③因
④天
⑤因
⑥因
⑦承
(日
重
证
金
4.2
4.2
发
日
违
承
承
绝
4.

1.3.3 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招标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西乡河碧道建设工程前海段（宝安大道-新安六路）施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 _____

单位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东平社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1

号楼29楼02至04单元 邮编：528313

联系电话：0755-36992000 传真：0755-82904080

分工内容：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负责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和部分市政工程施工。

联合体成员（盖章）：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582号 邮编：511459

联系电话：020-61996666 传真：020-61996666

分工内容：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部分市政工程施工。



联合体成员（盖章）：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地址：佳木斯向阳区学府街 555 号 邮编：154007

联系电话：04548764098 传真：04548764098

分工内容：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水利水电工程部分的全部施工。

签订日期：2024 年 7 月 30 日



联合体三方分工协议书

甲方: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乙方: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丙方: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甲、乙、丙三方联合中标西乡河碧道建设工程前海段(宝安大道-新安六路)施工项目,建设单位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同总价为76530002.78元。

甲方作为牵头单位,负责项目合同实施阶段的整体协调工作,并组织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向建设单位上报项目结算相关事宜。此外,根据建设单位要求,甲方须开设项目监管账户,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向建设单位申请工程款项并办理相关支付工作。甲方还负责向建设单位开具全额工程发票,等额收回工程款,以及进行申报纳税入统等相关工作。甲方收到工程款后,根据建设单位、监理方确认的计量进行分割工程款,并拨付到乙方与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丙方委托甲方向第三方付款的,双方另行签订《付款委托协议》,丙方累计委托金额应小于或等于本协议约定的丙方合同金额占比,单次委托金额应小于或等于甲方当期应拨付至丙方的工程款金额。

乙方、丙方分别就其实施建设内容,向甲方开具建筑服务-工程款的合法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9%)。

现就联合体各成员单位的分工及合同金额占比予以明确如下(具体工程量以工程完工后的竣工结算审计或审核为准):

一、甲方负责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和部分市政工程施工,占比为合同总额的74.2%,即56784064.36元(具体详见分劈清单一)。

二、乙方负责本项目部分市政工程施工,占比为合同总额的2%,即1530069.74

元（具体详见分劈清单二）。

三、丙方负责本项目的水利水电工程部分的施工，占比为合同总额的 23.8%，即 18215868.68 元（具体详见投标清单-水工结构工程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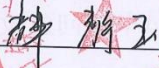
四、未尽事宜，经三方协商解决。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各执一份。

甲方：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东平社区佛山新城天虹路 46 号信保广场 1 号楼 29 楼 02 至 04 单元 邮编：528313

乙方：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 582 号 邮编：511459

丙方：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向阳区学府街 555 号 邮编：154007

签订日期：2024 年 9 月 20 日

1.4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五洲宾馆至北环大道段)

1.4.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420180001012001

标段名称: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五洲宾馆至北环大道段)

建设单位: 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6952.083865万元

中标工期: 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 谭莉



本工程于 2021-12-2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3-1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查验码: 3902752871063757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3-24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1.4.2 合同关键页

正本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NJHT(SZ)-2017-004-ZX-024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五洲宾馆至北环大道段）_____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_____

发包人：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_____

承包人：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_____

2015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五洲宾馆至北环大道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范围从上游北环大道至闸口,长约 6.1km, 主要工程内容包括溢流污染控制、水动力强化、景观提升、管线迁改和保护及配套电气等工程。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五洲宾馆至北环大道段)施工, 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景观园建工程、驳岸改造工程、景观绿化工程、景观照明工程及自动化工程等。具体工程内容以施工图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___米宽: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___米宽: ___米高: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 ___米宽: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幕墙: 平方米□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4月11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9月1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日历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 / 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陆仟玖佰伍拾贰万捌仟叁拾捌元陆角伍分（¥ 69520838.65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玖拾玖万壹仟壹佰壹拾元零壹分（¥991110.01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佰捌拾肆万元整（¥5840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佰伍拾玖万肆仟零陆拾元肆角玖分（¥7594060.49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

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 4月 19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8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13 份, 承包人执 5 份。

发包人: (公章)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07904034604

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富春江东街 18 号

邮政编码:

电话: 025-86991102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
建邺支行

账号: 32001598900052501315

承包人: (公章)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96274G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福田科技广场)A 栋 35、
36 层

邮政编码: 518026

电话: 0755-36992000

电子信箱: e-mail@wkyy.com

开户银行: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账号: 0039 2903 0300 1060 626

1.4.3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五洲宾馆至北环大道段）

建设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11月8日

发出日期：2023.11.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五洲宾馆至北环大道段）	工程地点	新洲河沿线（五洲宾馆至北环大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五洲宾馆至北环大道全长约1.9公里	工程造价（万元）	6952.083865万元
结构类型	景观提升工程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1日
施工许可证号	深福开工备[2022]0004	竣工日期	2023年11月8日
监督单位	福田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2-fs-007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	总承包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浙江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道桥维修中心桥梁检测站 深圳市港嘉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代建单位：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2023年11月1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规划验收合格证	/		
环保验收认可文件	/		
消防验收意见书	/		
燃气验收合格证	/		
电梯准用证	/		
工程竣工档案认可书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齐全有效		-----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管-4	合格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5	合格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6	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7	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按施工合同约定执行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评价意见	
对各单位评价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对各管理环节评价	

评价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章奇锋
注册号: 3302907-AY020
有效期至: 至2024年12月

同意验收 章奇锋







合格 唐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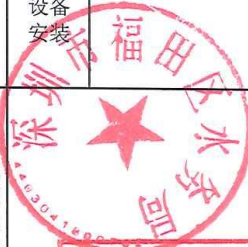
合格

合格 刘洪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完成		
工程 质量 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 安装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1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11月8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11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11月8日



会议签到表

时间: 2023年11月8日		地址:	
主题: 沁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 (五洲宾馆至北环路段) 竣工验收会议			
序号	姓名	单位	联系电话
1			
2	何女士	福田水利局	13613009200
3	唐晓涛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3360266689
4	甲丽娟	中冶华天	13923717820
5	李一明	深水咨询	15815558584
6	刘中	文科园林	18665048768
7	刘磊	华东院/华东建设	15158838854
8	林瑞君	文科园林	1382657481
9	罗克予	监督站	(5)2186868
10	黄日华	监督站	13232366866
11	高雨	监督站	1300888996
12	钟永进	文科园林	13537861000
13	谭莉	文科园林	13612985232
14	刘丽	文科园林	18825232346
15	文珊珊	文科园林	13926518234
16	韩杰	文科园林	13530027711
17	梁勇强	文科园林	18682128445
18	蔡磊	文科园林	185456217
19	井宇	中冶华天	15277134279
20			
21			

1.5 叠翠湖郊野公园园林景观工程

1.5.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9-440308-70-03-103054005001

标段名称：叠翠湖郊野公园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4517.180492万元

中标工期：360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11-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12-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谭月霞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12-08

郭建

查验码：4799543064797911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1.5.2 合同关键页

SFD-2015-06

233 ②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XMSTZ-工程类-03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副本)

工程名称：叠翠湖郊野公园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

发 包 人：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叠翠湖郊野公园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

工程规模及特征: 1. 项目名称: 叠翠湖郊野公园园林景观工程

2. 建设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

3. 工程规模及特征: 叠翠湖郊野公园位于北部山林区域,是小梅沙片区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一个山海公园,四个活力片区”的空间结构中体现“山”景特色部分。

项目总用地面积 389021.64 平方米,叠翠湖郊野公园打造以山海一体的活力北部山林景观,规划以叠翠湖为核心,打造森林步道、溪谷碧道、登山道、科普展示中心(叠翠湖水厂)、游客服务中心、廊桥、观景平台等,生态景观为一体的郊野公园。打造集新奇、活力、运动、休闲、科普为一体的郊野公园。

本次园林景观面积约 35000 m²,本次招标范围为叠翠湖郊野公园的树木砍伐、园林景观工程,含园建工程(如森林步道、登山道、观景平台、廊桥等)、绿化工程、景观水电安装工程(含智能化管线预留预埋),具体招标范围详见《叠翠湖郊野公园施工界面划分总平面图》。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 / / %; 民营资本 / / %; 外商投资 / / %; 混合经济 / / %; 其他 /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按照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设计的《叠翠湖郊野公园景观设计施工图设

计》(2022年版)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以及招标文件和招标过程中的答疑、澄清等文件中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隐含的所有施工及安全等各方面措施。

具体承包范围详见招标图纸及招标清单,包括发包人确认的图纸、工程规范及其他合同文件要求承包人履行的任务和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 叠翠湖郊野公园景观施工图图纸范围内的园林景观工程,涉及专业:园建工程(如森林步道、登山道、观景平台、廊桥、栏杆、永久支护、挡土墙等,含道路改造、土石方工程(含石方爆破)),绿化工程(如绿化草坪、绿化种植、包活、养护,以及种植土改良、地形塑造等土石方工程(含石方爆破));景观水电安装工程(如电气、给水、排水、喷灌、智能化管线预留预埋等),景观标识(含标识二次深化设计、标识采购及安装);根据图纸及招标清单要求采购及安装室外设施、户外部品(如园林小品、坐凳、垃圾桶等),施工区域内的树木砍伐施工许可证办理、砍伐、清运及弃置。不含溪谷碧道、科普展示中心(叠翠湖水厂)、游客服务中心区域的园林景观工程。

及上述所有工程的成品保护措施、施工措施、保洁及安全文明施工等内容,相关措施费用已在合同价款内。

2. 园林景观工程相关检测的费用已在合同价款内(包括但不限于承包人所采购的原材、辅材及设备的检验、检测费用,及相关检测)。

3. 园林景观工程所需机械等由承包人负责,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4. 由承包人负责园林景观工程相关图纸深化。深化图纸需经过发包人及设计单位审核确认后方可实施。图纸深化设计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图纸深化所引起的本工程造价增加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5. 由承包人负责施工工艺样板施工,样板经发包人确认后方可大面施工,过程中的拆改与调整、样板与大面衔接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6. 针对本工程特点制订现场综合管理措施,加强自身和相关单位的产品保护,制订现场成品验收、移交、管理流程,在交付使用之前,景观的所有物品由景观单位负责成品保护、签收及保管。如有损坏和丢失,在没有发现其他单位的责任人之前由景观施工单位承担责任。

7.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施需要,增加或取消部分工程或部分项目,除非另

有约定，否则承包人应按合同文本相关要求执行；承包人不得拒绝发包人提出的设计变更和本工程的其它委托指令。

8. 包含为确保工程施工和验收所需的临时设施(包括工人的住宿、临时及施工用的水、电及现场办公室等)及其它所需工作均包含在招标范围内，发包人不提供场地、办公生活场所和工人住宿。

9. 所有绿化苗木进行6个月成活养护，在栽种及养护期间，承包人须至少每个月两次对苗木树型进行修剪，确认苗木造型满足设计要的景观效果，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10. 承包人须配备相应的BIM专业技术人员与发包人聘请的专业单位对接，并按BIM建设需求及时提供素材及相应模型(含竣工模型)，详见《小梅沙施工招标BIM要求及评审要求》。

11. 由承包人对预留室外机电接驳口进行复核与处理，配合泛光照明、智能化工程、幕墙工程、精装修工程等相关专业工程，做好开孔、预留预埋及面层恢复等相关工作，上述配合工作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1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原有设施拆除、树木砍伐、土石方工程、石方爆破、园建、绿化、室外设施、园林小品、标识、廊桥、边坡、机电安装工程等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_____				

4. 其他工程

— /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合格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合同文本规定的技术要求、施工图、国家规范、行业现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中要求较高者为依据。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仟伍佰壹拾柒万壹仟捌佰零肆元玖角贰分
(¥45,171,804.92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伍万玖仟叁佰伍拾柒元柒角肆分 (¥1,359,357.74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万元整 (¥ 4,000,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伍拾玖万元整 (¥ 4,590,000.00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贰拾陆万元整 (¥ 260,000.00 元)。

本合同项下有效签约金额适用【9】%的增值税税率。本合同项下有效签约金额不含税总价款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肆拾肆万贰仟零贰拾贰元捌角陆分 (¥41,442,022.86元)，增值税税金为¥ 3,729,782.06 元。

鉴于我国现阶段不断深化增值税改革，增值税税率等法定事项时有变化，为避免税收政策变动带来的相关影响，依据实际情况，按“价税分离”原则计算，以不含税价作为基数，增值税税款=届时适用的最新法律规定税率×合同不含税价。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12 月 30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鹏湾社区
海景二路 1025 号壹海国际中心 2701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郭建

委托代理人: _____ / _____

电话: _____ / _____

传真: 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账号: 8110301011700085849

承包人: (公章)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91440300279296274G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
圳国际创新中心 A 栋 35、36 层

邮政编码: 518026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36992000


传真: 0755-82904080

电子信箱: e-mail@wkyv.com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营业部

账号: 2034 4039 9001 0000 0317 141

1.5.3 施工许可证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9-440308-70-03-1030542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 经审查, 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 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期 2023-04-09

证书序列号: 2023-0651

建设单位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叠翠湖郊野公园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地址	叠翠湖郊野公园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4517.180492 万元
设计单位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特发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3-04-28	合同竣工日期	2024-04-22
备注	项目经理: 洪智良 注册证书号: 粤1442021202201191 项目总监: 郭仲敏 注册证书号: 00401703 范围: 挡墙护坡工程; 给水管道工程;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道路改造工程; 路灯照明工程; 绿化工程; 其它: 原有设施拆除、树木砍伐、土石方工程、石方爆破、园建、绿化、室外设施、园林小品、标识、廊桥、边坡、机电安装工程等。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 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 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 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 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 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 本证自行废止。
-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 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1.5.4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叠翠湖郊野公园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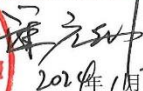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日期：2024年11月7日

发出日期：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叠翠湖郊野公园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0	工程造价（万元）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3年04月28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23-0651	竣工日期	2024年11月7日	
监督单位	盐田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中心	监督登记号	2023-010	
建设单位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特发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金众工程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海绵城市蓄水池分部	2023年12月31日	GD-C5-7312004	合格
	海绵城市园路广场分部	2024年05月21日	GD-C5-7312003	合格
	海绵城市绿地给排水分部	2024年07月04日	GD-C5-7312001	合格
	海绵城市绿化工程分部	2024年07月04日	GD-C5-7312002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森林步道道路、旧路改造、边坡、平台、廊桥、柔性网及格构梁等工程;登山道道路、平台、景观桥等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海绵城市等)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1.森林步道道路、挡土墙、柔性网、平台及格构梁等工程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 2.登山道道路、平台及景观桥等工程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 3.廊桥工程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电箱安装6台,庭院灯73盏,草坪灯56盏,射树灯37盏等安装工程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编号: 2026.07.31 有效期至: 2026.07.31 2024年11月7日	 (公章) 洪智良 粤1442021202201191(00) 2025.03.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1月7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1月7日	 名: 潘启钊 注册号: 4404304-AY005 (公章) 有效期至: 2026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1月7日

1.5.5 表扬信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SHENZHEN SDG XIAOMEISHA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LTD.

表扬信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司交由贵司承建的叠翠湖野郊公园园林景观工程，在2023年高质量完成项目目标。

在贵司领导大力支持下，贵司项目部全体员工齐心协力、尽职尽责、发扬文科艰苦奋斗精神，克服了工期紧、任务重、材料运输难度大等诸多困难，采用骡马队和人工搬运相配合的方式保证材料供应及时到位，确保了项目关键节点目标达成。

在此，衷心感谢贵司、项目管理团队及参与工程建设所有人员的辛勤付出，望贵司项目管理团队在后续的工作中能够再接再厉，继续发扬艰苦奋斗精神，持续保持现场安全文明形象，按期保质实现开业目标，把叠翠湖野郊公园打造成为特发集团乃至市级、省级的标杆园林景观工程，为小梅沙片区蝶变成国际都市亲海度假区的目标作出贡献。

鉴于贵司项目管理团队的优异表现，特予以表扬！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7日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4-417”攻坚行动及全力保障
“五一”试营业期过程中，同心协力、
团结共进、高效协同，荣获“**优秀
合作单位**”荣誉称号。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5月31日

第2章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不评审）

拟派关键岗位人员工作业绩一览表

2026年3月25日

单位名称：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姓名	李俊	拟任岗位	项目经理		
性别	男	学历	硕士研究生		
年龄	52岁	毕业学校和时间	北京交通大学、2008年7月		
注册建造师证书号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市政公用工程）：粤1442013201322855	职称	风景园林高级工程师		
工作年限	30年	职称证书编号	粤高职称字第1803001016663号		
工作业绩					
项目名称	建筑类型规模	开、竣工日期	获奖情况	担任职务	项目工作期限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景观园林面积：14.3万平方米 合同金额：10428.479453万元	2024年1月19日-2024年9月30日	/	项目经理	2024年1月19日-2024年9月30日
前海周大福金融大厦园林景观专业分包工程II标段	景观园林面积：20723 m ² 合同金额：1380.195751万元	2021年5月27日-2023年12月31日	/	项目经理	2021年5月27日-2023年12月31日
红木山水厂一期提升工程（EPC）	合同总价：885.5万元；施工费：860万元	2022年4月22日-2023年6月25日	2023年度深圳市风景园林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类）金奖	项目经理	2022年4月22日-2023年6月25日

注：1、本表格不够填写时可自制表格补充。

2、须提供职称、注册建造师、劳动合同、6个月以上社保证明等相关证书复印件。

2.1 毕业证



2.2 学位证



2.3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24日
- 2026年05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李俊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年02月10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3201322855

聘用企业: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7-24至2027-07-2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年1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3年11月05日

2.4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4）0000717	
姓 名：	李俊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4年02月10日
企 业 名 称：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02月14日
有 效 期：	2025年11月14日 至 2029年02月1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11月14日



2.5 职称证



2.6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俊

社保电脑号：3162767

身份证号码：11022319740210107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320318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32031825	14000.0	210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39.2	14000	112.0	28.0
2024	02	32031825	14000.0	210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39.2	14000	112.0	28.0
2024	03	32031825	14000.0	210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39.2	14000	112.0	28.0
2024	04	32031825	14000.0	224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39.2	14000	112.0	28.0
2024	05	32031825	14000.0	224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39.2	14000	112.0	28.0
2024	06	32031825	14000.0	224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39.2	14000	112.0	28.0
2024	07	32031825	14000.0	224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56.0	14000	112.0	28.0
2024	08	32031825	14000.0	224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56.0	14000	112.0	28.0
2024	09	32031825	14000.0	224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56.0	14000	112.0	28.0
2024	10	32031825	14000.0	224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56.0	14000	112.0	28.0
2024	11	32031825	14000.0	224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56.0	14000	112.0	28.0
2024	12	32031825	14000.0	224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56.0	14000	112.0	28.0
2025	01	32031825	14000.0	238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56.0	14000	112.0	28.0
2025	02	32031825	14000.0	238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56.0	14000	112.0	28.0
2025	03	32031825	14000.0	238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56.0	14000	112.0	28.0
2025	04	32031825	14000.0	238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56.0	14000	112.0	28.0
2025	05	32031825	14000.0	238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56.0	14000	112.0	28.0
2025	06	32031825	14000.0	238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56.0	14000	112.0	28.0
2025	07	32031825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52.0	13000	104.0	26.0
2025	08	32031825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52.0	13000	104.0	26.0
2025	09	32031825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52.0	13000	104.0	26.0
2025	10	32031825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52.0	13000	104.0	26.0
2025	11	32031825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52.0	13000	104.0	26.0
2025	12	32031825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52.0	13000	104.0	26.0
2026	01	32031825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78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52.0	13000	104.0	26.0
2026	02	32031825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78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52.0	13000	104.0	26.0
2026	03	32031825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78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52.0	13000	104.0	26.0
合计			60630.0	29520.0			18840.0	7380.0			1845.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885ecf313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2031825 单位名称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7 业绩一：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2.7.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80147047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10428.479453万元

中标工期：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11-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4-01-0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1-08

查验码：117719299533225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7.2 合同关键页

正本

合同编号： SZSC-HT-2024-002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
期）室外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室
外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2006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2006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由笋岗西路、上步北路、泥岗西路围合的三角形地块,项目用地面积278092平方米,项目总建筑面积435395.01平方米,包括新建体育馆、改扩建体育场、现状保留建筑(游泳跳水馆、射击馆、游泳训练馆)等。

项目室外园林景观工程总面积约14.3万平方米(不含沥青路),其中(一期)室外园林景观工程包括:一层面积约4.9万平方米,二层(平台层)面积约3.5万平方米,地下一层(下沉庭院)面积约1.7万平方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范围为: 设计施工图一期范围内(主媒体中心除外)的全部景观硬景(不含机动车道路、地面铺装垫层)、软景、功能性设施及其水电安装等项目,包括地下一层、地面一层、二层、3栋屋面等新建景观工程及配套工程施工、新建与保留片区接驳等。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景观硬景(铺装、石笼墙、栏杆、廊架、起伏花园、配套构筑物等);景观软景(乔木、草坪、绿化种植,地形塑造、种植土回填等);景观水电安装工程(电气、给水、排水、水景工程、喷灌等);LED屏、户外部品;原有雕塑迁移及修复;海绵城市等。具体以施工图及技术要求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 户；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实际施工开工日期以监理下发的开工令为准。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 _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合格标准。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以较高要求为准。

工程质量目标: 承包人获得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金奖;承包人应积极配合总承包人实现总承包合同约定的质量目标,获得“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亿零肆佰贰拾捌万肆仟柒佰玖拾肆元伍角叁分
(¥ 104,284,794.53 元);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月19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路2006号体育中心办公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份，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捌份，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正本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由承包人负责印刷和装订。

发包人：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9889496F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96274G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北路深圳体育场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

层 7 区 _____	际创新中心 A 栋 36 层
邮政编码: 518037 _____	邮政编码: 518026 _____
法定代表人: 林养植 _____	法定代表人: 李从文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 _____
电话: 0755-83214878 _____	电话: 0755-36992000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0755-82904080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e-mail@wkyy.com _____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深圳分行营业 部
账号: 7441410182603575312 _____	账号: 20344039900100000317141

D、本工程位于地铁施工安全保护区内，承包人须负责完成施工方案（含运营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等审查手续。

E、本工程实行“样板引路”制度，施工前应进行现场工艺试验或制作样板。工艺试验和样板由现场监理工程师组织相关单位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才能组织正式施工。如果承包人未进行试验和样板，就进行工序施工，承包人按2万元/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将已施工部位拆除；如果承包人虽进行工艺试验和制作样板，但未按图纸和发包人要求进行，导致对后续施工有影响的，承包人按2万元/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承包人应充分考虑工艺试验和样板工程对工程的影响，如果工艺试验和样板工程对后续施工有影响的，由此造成工期延误的不予顺延；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的，承包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F、承包人通过现场工艺试验选定的工艺流程、施工方法、施工参数和质量控制标准等，均应编制现场工艺试验报告，报送监理工程师审批，并经发包人批准后才能用于施工。

G、承包人进行的工程材料取样试验和现场工艺试验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如果某些材料取样试验和现场工艺试验必须到外地进行，发包人、监理工程师和承包人的所有差旅费均由承包人承担。

H、承包人应在本合同签订的同时，与发包人签订《项目开发建设廉洁协议书》，并封装张贴在施工现场明显位置。

I、承包人需对已完工工程和临时工程持续进行维护，对场地内积水杂物及时清理，对已完工现场进行管理和安全保护，对已完工工程持续监测，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李俊，资格证书号：粤1442013201322855。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100万元。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一致同意更换项目经理（即项目负责人）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除⑥因涉嫌非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类犯罪被羁押或判刑和⑦死亡外，承包人需按以下要求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以下二种情形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80万元/次：①因违法被责令停止执业的；②发包人认

为不利
除
程质量
和义务
发包人
承
(3)
如
(含2
单方解
目经理
人承担
关
1)
万元，
成的一
2)
和技术
理必须
3)
离开时
承包人应
天)，如
4.6 施
(2)
产经理、
(3)
(含2
责，该人

2.7.3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

验收日期：2014年9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2006号	建筑面积	260843m ²	工程造价	20.4亿元
结构类型	1栋综合体育馆及地下室为框架剪力墙结构，钢屋盖为空间桁架结构；	层数	地上：	6	层
	2栋副馆、4栋公配配套为框架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1284主体工程、2023-1885智慧工程、2023-0534竞赛观演设施安装、2023-0095幕墙（含金属屋面）工程、2023-0950泛光照明工程、2023-1524装饰工程、2023-1971母架系统安装工程、2024-0207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18日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53-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1、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2、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4、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5、深圳市粤大明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幕墙：含金属屋面工程）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室外工程）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衡会(建筑一组)、王必刚(建筑二组)、刘洋(智慧工程组)、邓俊荣(体育工艺及竞赛观演组)、张继军(机电安装组)、廖声阳(资料组)、王虎(室外工程组)
副组长	徐光明、史剑、许乾祖、李优(建筑一组); 唐宇(建筑二组)、郑立坚(机电组); 陈智宏(智慧工程组); 吕佩蕾、吴俊峰(体育工艺及竞赛观演组); 邱勇洪(室外工程组); 袁如旭、黄伟洁(资料组)
组员	李长伟、曾魁、林福荣、肖玉蓉、张雅霖、刘鹏、周京京、谢年春、孔德才、冯龙、何宏光、郭瑞、郑家燕、吴伟、房靖、李超、张明光、张维涛、朱腾、王丽军、赵伟平、陈升升、谭仁好、曾锦轩、李同、莫东永、朱起德、苏士泽、游豪、伍建良、蒋书豪、尤刘照、方明、郑朴、吴锐辉、吴佳劲、于帅、丁涛、刘武军、文沛祥、谭巍巍、邓沛、黄宇灿、陈江、梁阵、刘彦忠、周志坚、张崇、郑维冰、蒋华、崔小红、李文锋、张银方、林良生、刘磊、张泽宏、方晓旭、李晓峰、贺鹏、葛荣、李正瑞、李俊、王浩钧、王刚、刘静、刘西春、袁观雄、叶云、郭剑华、许楠、朱腾、王译升、齐智猛、帅聪聪、胡亮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一组	衡会	徐光明、史剑、李优、许乾祖	李长伟、曾魁、林福荣、肖玉蓉、张雅霖、刘鹏、周京京、谢年春、孔德才、冯龙、何宏光、郭瑞、郑家燕、吴伟、房靖、李超、张明光、张维涛、朱腾、王丽军、赵伟平、陈升升
建筑工程二组	王必刚	唐宇	谭仁好、曾锦轩、李同、莫东永、朱起德、苏士泽、游豪、伍建良、蒋书豪、尤刘照、方明
建筑设备安装组	张继军	郑立坚	郑朴、吴锐辉、吴佳劲、于帅、丁涛、刘武军、文沛祥、谭巍巍、邓沛、黄宇灿、陈江、梁阵
智慧工程组	刘洋	陈智宏	刘彦忠、周志坚、张崇
体育工艺及竞赛观演组	邓俊荣	吕佩蕾、吴俊峰	郑维冰、蒋华、崔小红、李文锋、张银方、林良生、刘磊、张泽宏、方晓旭、李晓峰、贺鹏
室外工程组	王虎	邱勇洪	葛荣、李正瑞、李俊、王浩钧、王刚、刘静、刘西春、袁观雄、叶云
工程质控资料	廖声阳	袁如旭、黄伟洁	郭剑华、许楠、朱腾、王译升、齐智猛、帅聪聪、胡亮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 - E1 - 914 / 4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I-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面层	符合要求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广场与停车场	符合要求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人行道	符合要求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附属构筑物	符合要求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围墙	符合要求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挡土墙	符合要求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绿植墙	符合要求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小品	符合要求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水景	符合要求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连廊	符合要求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花坛	符合要求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看台	符合要求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附属工程	符合要求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衡会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衡会
2	徐光明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高工	徐光明
3	王必刚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高工	王必刚
4	史剑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设计部长	/	史剑
5	刘洋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记	记	刘洋
6	邓俊荣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邓俊荣	/	邓俊荣
7	吕佩蕾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吕佩蕾
8	张继军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张继军	高工	张继军
9	葛荣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葛荣	工程师	葛荣
10	谭仁好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谭仁好
11	林福荣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工程师	/	林福荣
12	廖声阳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廖声阳
13	肖玉蓉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肖玉蓉
14	李优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李院长	高工十一级	李优
15	陈险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陈险峰
16	张雅霖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高工	张雅霖
17	曾锦轩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曾锦轩	工程师	曾锦轩
18	郑朴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郑朴	高工	郑朴
19	吴锐辉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吴锐辉
20	陈智宏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智宏
21	李正瑞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高级	李正瑞
22	刘鹏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刘鹏
23	邱勇洪	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邱勇洪	/	邱勇洪
24	周京京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周京京	/	周京京
25	谢年春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谢年春	/	谢年春
26	李同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李同	/	李同
27	何宏光	深圳市粤大明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何宏光	/	何宏光
28	曾魁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曾魁	/	曾魁
29	许乾祖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许乾祖	/	许乾祖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30	李长伟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李长伟
31	王虎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中级	王虎
32	郑立坚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郑立坚
33	郭瑞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郭瑞
34	吴俊峰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吴俊峰
35	于帅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于帅
36	苏士泽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苏士泽
37	王浩钧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王浩钧
38	房靖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房靖
39	袁如旭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初级	袁如旭
40	郭剑华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中级	郭剑华
41	唐宇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	唐宇
42	冯龙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冯龙
43	莫东永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中级	莫东永
44	朱起德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高工	朱起德
45	王刚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	王刚
46	刘静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刘静
47	吴佳劲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吴佳劲
48	丁涛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	丁涛
49	刘武军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副总监	中级	刘武军
50	文沛祥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管理	中级	文沛祥
51	黄伟洁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中级	黄伟洁
52	许楠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中级	许楠
53	孔德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孔德才
54	游豪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技术管理	中级	游豪
55	伍建良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	伍建良
56	郑家燕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中级	郑家燕
57	张维涛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	张维涛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8	王丽军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	王丽军
59	蒋书豪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幕墙负责人	/	蒋书豪
60	王泽升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资料员	/	王泽升
61	吴伟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吴伟
62	李超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员	/	李超
63	张明光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张明光
64	朱腾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朱腾
65	李俊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一建	李俊
66	刘西春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刘西春
67	袁观雄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管理	/	袁观雄
68	叶云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叶云
69	胡亮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	胡亮
70	张银方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张银方
71	林良生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员	/	林良生
72	刘磊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	刘磊
73	刘彦忠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刘彦忠
74	谭巍巍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谭巍巍
75	周志坚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	/	周志坚
76	张崇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高级	张崇
77	齐智猛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齐智猛
78	赵伟平	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一建	赵伟平
79	陈升升	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技术	工程师	陈升升
80	帅聪聪	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资料	工程师	帅聪聪
81	郑维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竞赛观演标段)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郑维冰
82	蒋华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竞赛观演标段)	项目负责人	/	蒋华
83	崔小红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竞赛观演标段)	项目负责人	高级	崔小红
84	李文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竞赛观演标段)	资料	/	李文锋
85	邓沛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邓沛



* GD - E I - 9 1 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86	黄宇灿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经理	/	黄宇灿
87	陈江	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	经理	/	陈江
88	梁阵	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	经理	/	梁阵
89	张泽宏	深圳市领先康体实业有限公司	经理	/	张泽宏
90	方铿旭	深圳市领先康体实业有限公司	经理	/	方铿旭
91	李晓峰	深圳市领先康体实业有限公司	经理	/	李晓峰
92	贺鹏	深圳市领先康体实业有限公司	技术	/	贺鹏
93	尤刘照	深圳市自由美标识有限公司	检查员	项目负责人	尤刘照
94	方明	深圳市自由美标识有限公司	工程技术	/	方明
95	李恩波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公司总工	高工	李恩波
96	彭福良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公司质量总监	高工	彭福良
97	刘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员	工程师	刘程
98	彭力佳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彭力佳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I-914/6

1栋综合体育馆及地下室、2栋副馆、4栋公共配套工程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备注：本工程总建筑面积约为260843m²，其中地上面积90851m²，地下面积169992m²，建设规模包括新建1栋综合体育馆、2栋体育馆副馆、相连二层平台、附属建筑3栋、4栋公共配套。其中1栋综合体育馆建筑高度约为47.185m，地上6层，地下2层，综合体育馆设计座席约15000座。2栋副馆地上2层，设计座席约2500座。综合体育馆主体结构钢屋盖为空间桁架结构，最大跨度约124m；开合屋盖钢结构为空间桁架结构，采用平行移动方式，开口平面尺寸为59.0m×33.8m，开口面积约2000m²；钢结构总用钢量约7100t。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9月3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30日

注册建筑师
姓名：建民
注册号：4400030-023
有效期至：至2025年5月

注册监理工程师
姓名：陈伟
注册号：4400030-125
有效期至：至2024年12月

姓名：蔡凤华
注册号：4400030-023
有效期至：至2024年12月

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唐宇
注册号：150201520151415(00)
有效期至：2027.08.23

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李俊
注册号：1442013201322855(0)
有效期至：2027.07.23

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张银方
注册号：1442014201528023(00)
有效期至：2025.04.28

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李俊
注册号：1442013201322855(0)
有效期至：2027.07.23

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李俊
注册号：1442013201322855(0)
有效期至：2027.07.23

2.7.4 说明

关于“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 室外园林景观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说明

2018年深圳市委市政府决定由市财政出资，对市体育中心进行改造提升，项目立项名称为“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分为三期。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控公司”）为项目的建设单位。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为投控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受投控公司委托，我司负责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的具体建设管理工作。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包括主体工程（施工总承包）和智慧工程、竞赛观演设施安装、幕墙（含金属屋面）工程、泛光照明工程、装饰工程、母架系统安装工程、**室外园林景观工程**（专业承包）标段。2024年9月30日，投控公司组织、邀请市住建局现场监督、我司具体负责，对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进行竣工验收并通过，《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竣工验收报告》真实有效。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日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的表扬信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体育中心作为专业竞演、全民健身、公共休闲、文体交流、群体活动、交通集散于一体的复合型城市体育综合体，也是2025年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的重要比赛场馆之一。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是广东省和深圳市重大项目，其中（一期）室外园林景观工程由贵公司承建。自项目开工以来，贵公司项目团队克服了施工现场场地受限、交叉施工、工期紧张等诸多困难。特别是2025年以来项目进入收尾阶段，项目团队没有丝毫松懈，仍然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精神韧劲，通过科学组织、精心管理，加大施工资源和投入，保质保量完成各项收尾工作，新增的敞开空间防撞设施的实施，通过增加边界栏杆、升降柱、防爆铁马等将体育中心全边界管控，为场馆的运营管理提供强有力的安全保障。

在此，我司特向贵司项目团队的辛勤付出表示感谢，并对团队在安全文明施工、现场执行力、工程资料等方面的工作给予肯定。希望贵公司继续发挥企业优良作风，高标准打造精品工程。

此致，顺祝商祺！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9月4日



(联系人：王必刚 ， 联系电话：18123988494)

关于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表扬信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由贵公司承接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一期）园林景观工程项目是广东省和深圳市重大项目，是深圳市建设国际著名体育城市、国家体育消费试点城市的重要载体。项目的建设将深圳市体育中心打造成深圳市地标性建筑和运营一流的国际化场馆。自开工以来，在贵司李俊、叶云、刘西春、袁观雄、李钟健、刘志勇等项目团队人员日以继夜的共同努力，攻坚克难了施工场地受限、施工组织不顺、工期任务重和交叉施工等困难，积极配合我部各项要求，通过科学组织、精心管理、加大施工资源和安全环保投入等有效措施，扭转了施工被动的局面，保证了安全生产形势、工程进度及质量管理的总体可控。

我司项目组对贵司项目管理团队在困难面前迎难而上，破釜沉舟的文科股份精神表达由衷的感谢，对项目在安全文明施工、网格化管理、现场执行力等方面给予充分肯定。望贵司继续发扬优良作风，一如既往地配合我部完成项目收尾工作，高质量完成体育中心项目建设目标。

此致，顺祝商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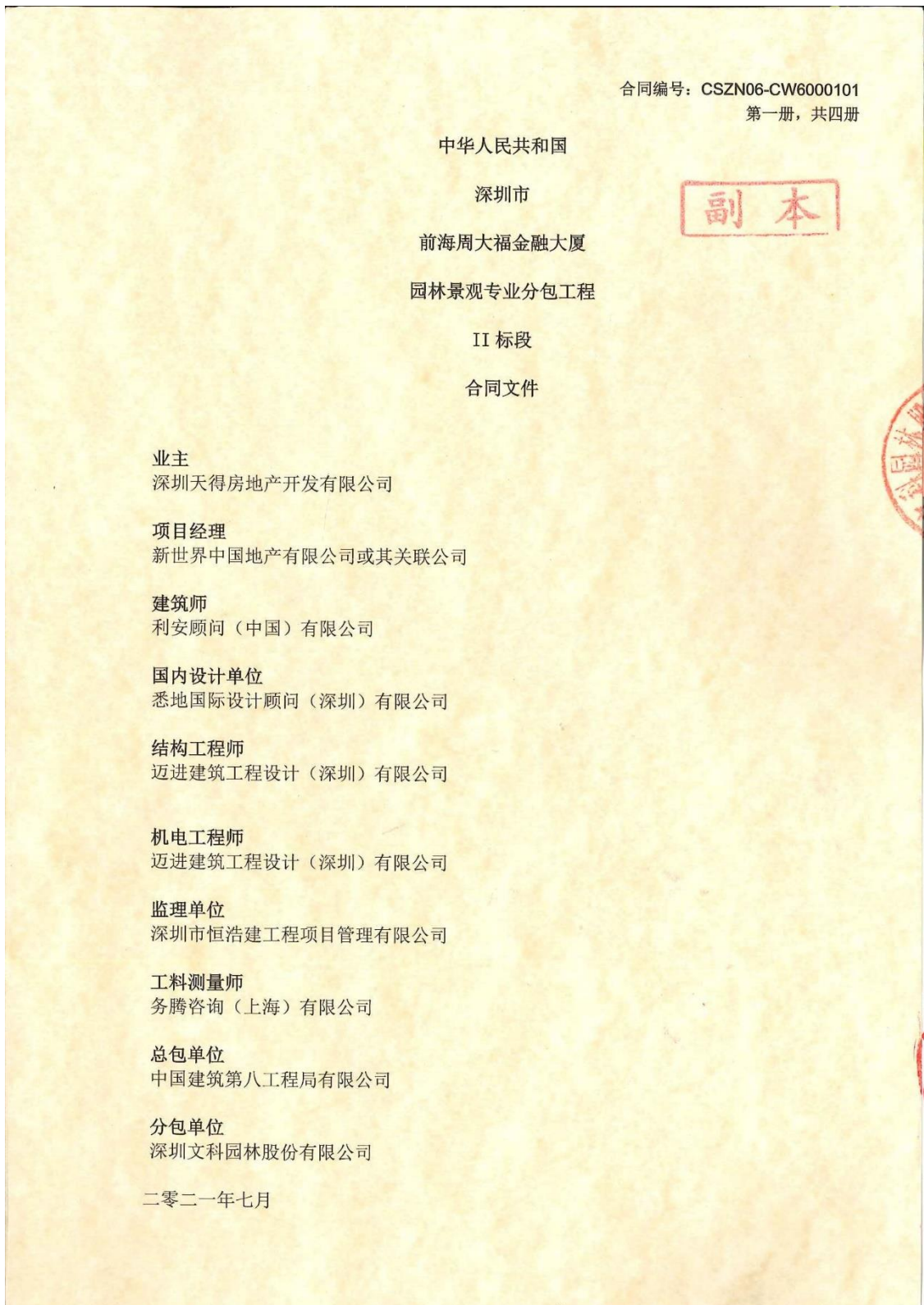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监理项目部

2024年11月5日

2.8 业绩二：前海周大福金融大厦园林景观专业分包工程 II 标段

2.8.1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CSZN06-CW6000101
第一册, 共四册

中华人民共和国
深圳市
前海周大福金融大厦
园林景观专业分包工程
II 标段
合同文件

业主
深圳天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
新世界中国地产有限公司或其关联公司

建筑师
利安顾问(中国)有限公司

国内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中国)有限公司

结构
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迈进建筑工程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务腾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七月



分包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由下列双方于2021年5月27日签订：

- (1)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成立并有效存在的公司，其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邮政编码为 200131（以下简称“承包人”）。
- (2)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成立并有效存在的公司，其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福田科技广场）A 栋 35、36 层，邮政编码为 518000（以下简称“分包人”）。
- (3) 深圳天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成立并有效存在的公司，其注册地址为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邮政编码为 518052（以下简称“发包人”或“业主”）。

鉴于：

- A. 深圳天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和 承包人 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 签订施工合同（以下简称“总承包合同”），委任 承包人 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前海周大福金融大厦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工程”）。
- B. 承包人 有意委任 分包人 实施并完成构成总承包工程一部分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前海周大福金融大厦园林景观专业分包工程（II 标段）（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
- C. 分包人 已同意按照本分包合同列明的条款及条件实施本分包工程。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兹达成协议如下：

1. 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园林景观分包工程（II 标段）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桂湾片区二单元

分包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功能属商业性办公，主要办公区为两栋塔楼，北塔A座43层，南塔B座25层，另设四层地下室，地下二层及三层设置地下空间连接西侧交通枢纽，并与东、南及北侧各设地下连接，地下三层、四层及地下二层为停车库。总建筑面积228,728m²，用地面积23,818.36 m²，其中地下面积58,728m²，地上面积170,000m²，园林景观面积20,723m²。

2.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本分包工程范围及具体要求详见本协议第6条所列分包合同文件。分包人应严格按照本分包合同约定、承包人的要求及其不时发出的指令，完成设计（如本分包合同要求）、实施、照管、管理、协调、完成并维护本分包工程及完成为履行本分包合同所需的一切工作，并确保本分包工程全面达到本分包合同的约定、所有适用于本分包工程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的要求，以及达到发包人及承包人的合理满意程度。

3. 分包合同工期

(a) 分包工程的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承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b) 总承包工程工期：

开工日期：2019年12月1日。

竣工日期：2021年12月31日（仅供参考，以总包单位的实际施工进度作准）。

(c) 分包工程的竣工日期：上述所列的总承包工程竣工日期仅作参考，实际的竣工日期与上述所开列的日期可能会出现偏差，分包人有责任与总承包单位协调了解目前现场实际工程进度情况，并全力配合总承包工程的施工进度及其计划执行及完成本分包工程，以使整个项目的施工进度及计划不会因本分包工程而延误。尽管上述的竣工日期与实际的施工进度及计划可能会出现偏差，或实际施工进度在工程实施过程中施工进度需要调整，分包单位不得藉此额外要求工期和金钱上的索赔。

法律、行政法

(d) 质保期为发包人发出分段竣工证书后 24 个月。
工程关键节点工期：

序号	关键节点及项目	关键节点日期	关键节点工期 (日历天)
1A	起期日	2019/12/01	0
1B	开工	2020/01/02	32
2	地下室结构封顶	2020/05/01	152
3	一期		
3.1	结构封顶(~118m)	2020/11/21	356
3.2	外墙围封	2021/01/30	426
3.3	成功申请消防验收	2021/07/18	595
3.4	竣工验收(合格)	2021/10/16	685
3.5	完成备案及工程整体移交	2021/12/31	761
4	二期		
4.1	结构封顶(~202m)	2021/03/04	459
4.2	外墙围封	2021/05/26	542
4.3	成功申请消防验收	2021/08/25	633
4.4	竣工验收(合格)	2021/11/01	701
4.5	完成备案及工程整体移交	2021/12/31	761

东塔楼，北塔
空间连接西
下二层为停
积58,728m2，

包人应严格
(如本分包
成为履行本
约定、所有
包人及承包

合同工期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国家法定节假日及劳工假期、政府有关部门临时颁布之假期或停工指令及天气恶劣的日子。

若本工程因业主及政府有关部门引起本工程无法开工/停工，工期影响在六个公历月内的，工期相应顺延，但承包单位不得因此提出任何延期、窝工等费用索偿。

分包人确认在投标前已经按照专业人士的预见能力，充分考虑工程所在地的气候（包括雨季、台风和其他恶劣天气等）、政府限制施工（包括休息日、法定节假日、中考/高考/重大会议/重要活动等）、材料订货、停水/停电、与指定分包单位/独立分包单位之间的配合时间等可能影响施工的因素，分包人日后仍以受该等因素影响为由申请工期顺延的，发包人有权拒绝批准。分包人以发包人原因申请顺延工期时，必须证明顺延事由发生在关键路线上，同时调整施工计划并得到监理及发包人的书面批复，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批准顺延工期的申请。

施工进度作

考，实际的
与总承包单
程的施工进
及计划不会
及计划可能
调整，分包

4. 质量标准及目标

4.1 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须符合国家、本分包工程所在省市现行有效并适用于本分包工程的相关质量标准和规范，以及本分包合同约定适用的其他质量标准和规范。若国家和行业的质量标准、规范与本分包工程所在地的地方质量标准、规范及本分包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以较严标准者为准。

4.2 质量目标：

确保本分包工程一次验收合格，且本项目总体工程质量须满足业主方的要求及达到有关市质检站和政府单位评定的以下的合格等级的质量标准，同时必须达到美国 LEED 金级认证、CGBL（中国国家绿色建筑评级）三星以上标准认证。其中：北塔及商业部分须取得 WELL 认证。

5. 分包合同金额

II 标段（二期）：

(A) 不含增值税总价 (小写)	:	RMB¥	12,662,346.34 元
(B) 增值税 (9%) (小写)	:	RMB¥	1,139,611.17 元
(A)+(B) 分包合同金额 (小写)	:	RMB¥	13,801,957.51 元
(A)+(B) 分包合同金额 (大写)	:	人民币	壹仟叁佰捌拾万零壹仟玖佰伍拾柒元伍角壹分

分包工程的相
。若国家和
本分包合同

的要求及达
时必须达到美
证。其中：

分包合同金额之工人工资比例为 20 %。

本分包合同有效期内，倘若中国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对增值税进行任何调整，本分包合同的增值税金额将按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就适用增值税税率的变化而调整，不含增值税的单价/价格保持不变，合同价格会按调整后增值税金额和不变的不含增值税价格调整。分包人同意按照调整后合同价格开具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对于增值税政策调整前已完成合同义务，或分包人已向承包人开具本分包合同约定的增值税发票部分，增值税金额按增值税政策调整前计算。

增值税政策调整后履行的合同义务（不包括在增值税政策调整前开具增值税发票部分）按调整后的适用增值税税率计算合同总价，合同总价按以下计算：

增值税政策调整后的合同总价 = 已完成合同义务或已开具增值税发票的不含增值税价格 × (1+调整前增值税适用税率/征收率) + 未完成合同义务部分的不含增值税价格 × (1+调整后增值税适用税率/征收率)

分包人同意按照调整后的合同总价开具有效的增值税发票，承包人同意按照调整后的合同总价支付。如果本条关于增值税税率波动作为合同总价可调整事项的约定与分包合同文件的其他条款不一致，应以本条约定为准。

5. 分包合同金额 (续)

除根据本合同条件的明确规定外,本项目分包合同属按图纸及技术规范总价包干合同性质、深化设计、包 BIM 设计配合、包工、包料、包测试、包质量、包数量、包工期及材料价之任何市场价格差别、施工过程中因要符合政府部门的规定或新规范等而必须改善或替换材料设备的任何费用、施工管理费、检测费、质检费、竣工验收费、临时设施费、安全措施费、特殊地段材料运费补差、特殊条件施工增加费、所有间接费、综合费率、大型机械进退场费、机械及材料安装和保护费、渣土清纳费、清洁费、保险费、社保统筹基金、利润和国家及地方规定的任何收费(包括但不限于登记费、手续费)、税金(包括进口关税及所有税项)、清关费、商检费、必须加班费、费率或汇率的变动、专家论证费、专利费、空运、国外及本地运输及存仓费、因材料/设备迟到工地的窝工费、因材料设备早到工地外货仓储存费和二次运输费、政府有关部门的收费。各种检测、试验费用、临时设施费、运输费、包装费、打印费、复印费、差旅费、通讯费、公证费、鉴定费、满足业主进度要求所需的赶工费,以及满足当地政府文明施工要进行的相关工作和费用等),分包金额已包括为按合同要求完成本工程所需之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遵照合同约定,进行深化设计、完成本工程及缺陷修补工作、履行质量保修责任、提交所需资料并配合完成竣工验收备案以及因任何红色警示引致的一切赶工措施、赶工费用包括在合同总价内。除非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合同金额不做任何调整。除设计变更、暂定数量或合同所允许的调整外,分包金额不得以任何方法调整或变更,而单价则作为日后工程变更的依据。除设计变更外,所有的数量(暂定数量除外)均会被视为分包方在本工程所需的所有数量不会再作出任何更改或纠正。任何分包金额的错误(如算术上)皆由分包单位承担并视为已被双方接受。

除本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外,分包金额不会因人工、物料、汇率、税金(包括进口关税及所有税项(增值税另外约定除外))、政府性收费等之升降及增减而调整。

除由业主方发出指令要求变更外,一切有关但不限于因设计深化、满足国家规范之设计及施工要求之修改,增加或改动等,全由专业分包单位自费执行,包括由此设计改变所引起的工程造价费用增加,在这情况下,将不给予延长竣工期限或金钱之索赔。

未经业主许可,专业分包单位不可将本工程的全部或任何一部份转包/转让给其它单位。

5. 分包合同金额 (续)

总价包干
包数量、
规定或新
质检费、
条件施工
口保护费、
的任何收
、清关费、
、国外及
工地外货
临时设施
定费、满
关工作和
包括但不
质量保修
的一切赶
额不做任
以任何方
所有的数量
出任何更
已被双方

在本分包合同生效后法定要求的改变 (包括但不限于施用新的法律, 废除或修改现有法律要求) 或对此类法律的司法或政策解释的改变, 均被视为分包人的风险, 分包合同金额不会作出任何调整。本分包工程的结算价将严格按本分包合同的规定进行计算及审核。分包合同金额除按本分包合同的明确规定 (例如工程变更、暂定数量、暂定金额等) 调整外, 不得以任何方法调整, 任何计算分包合同金额的错误皆由分包人承担, 并应视为已被双方接受。

分包人的单价及价格包括并被视为包括执行和完成本分包合同所约定的本分包工程时不能或缺的所有附带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 不论其是否在本分包合同中有所说明。

分包人向发包人确认, 如果因结算分歧进入诉讼/仲裁程序, 无论是否申请工程造价鉴定, 双方均应当优先适用本合同约定的计价标准和计价方法, 除双方已经明确约定适用相关造价定额 (及下浮率) 的工作内容之外, 不适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相关国家标准、造价定额等计价方法和计价标准。

金 (包括进
减而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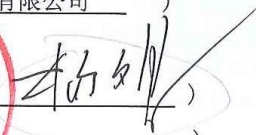
是国家规范
行, 包括由
竣工期限或

/ 转让给其

三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盖章/签署:

承包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_____)

分包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发包人: 深圳天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第三章、项目管理团队

3.1 项目经理部人员配置

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表

项目经理	姓名	李俊	年龄	46
	技术职称及证书编号	高级工程师 1803001016663	任职资格及证书编号	一级建造师证 粤 144131322855
	工作经历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近三年项目业绩	桂湾片区景观工程（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生产经理	姓名	方勇	年龄	33
	技术职称及证书编号	中级工程师 1703003003667	任职资格及证书编号	一级建造师证 粤 144171846571
	工作经历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近三年项目业绩	阆中恒大滨江左岸园建工程
技术负责人	姓名	周光辉	年龄	34
	技术职称及证书编号	中级工程师 1703003003668	任职资格及证书编号	一级建造师证 粤 144151632729
	工作经历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近三年项目业绩	第11代 TFT-LCD 及 AMOLED 新型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绿化工程
安全负责人	姓名	廖建彪	年龄	33
	技术职称及证书编号	/	任职资格及证书编号	安全员证 粤建安（2015）0007867
	工作经历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近三年项目业绩	东莞恒大翡翠华庭一期开盘区域园建工程
质量负责人	姓名	孙艳青	年龄	36
	技术职称及证书编号	中级工程师 1500102269526	任职资格及证书编号	质量员证 44171090000487
	工作经历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近三年项目业绩	兰考恒大家居联盟产业园项目一河两岸区域园建工程
施工员	姓名	廖欣	年龄	26
	技术职称及证书编号	助理工程师 1002006001590	任职资格及证书编号	施工员证 44171040004542
	工作经历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近三年项目业绩	GB2.0 广州长隆集团总部大楼项目景观工程
电气工程师	姓名	龚清勇	年龄	39
	技术职称及证书编号	/	任职资格及证书编号	电工证 1517121903400072
	工作经历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近三年项目业绩	深圳恒大城市之光大厦项目园建工程
	姓名	汪祥静	年龄	34

给排水工程师	技术职称及证书编号	水利工程师 2013130279	任职资格及证书编号	/
	工作经历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近三年项目业绩	闽中恒大滨江左岸园建工程
绿化工程师	姓名	徐凯	年龄	30
	技术职称及证书编号	助理工程师 1602006000721Q	任职资格及证书编号	施工员证 44171040004540
	工作经历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近三年项目业绩	恒大七尚1#地块高层示范区景观工程
质检员	姓名	张莉	年龄	32
	技术职称及证书编号	/	任职资格及证书编号	质量员证 44171090000491
	工作经历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近三年项目业绩	海南万宁日月湾日岛项目示范区园林景观工程（一标段）
	姓名	姚桂枝	年龄	36
安全员	技术职称及证书编号	高级工程师 1803001016663	任职资格及证书编号	安全员证 粤建安C(2013)0011469
	工作经历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近三年项目业绩	迎改革开放40周年绿化品质提升项目一标段
造价员	姓名	袁芳芳	年龄	37
	技术职称及证书编号	高级工程师 1803001013829	任职资格及证书编号	造价师证 建(造)16440014105
	工作经历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近三年项目业绩	深圳金众金城半山花园园林建筑及绿化工程
测量员	姓名	倪黎霞	年龄	34
	技术职称及证书编号	/	任职资格及证书编号	测量工证 16440300143000082
	工作经历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近三年项目业绩	海南万宁日月湾日岛项目示范区园林景观工程（一标段）
资料员	姓名	贺苏丹	年龄	37
	技术职称及证书编号	中级工程师 1200102115014	任职资格及证书编号	资料员证 44161140004196
	工作经历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近三年项目业绩	海南万宁日月湾日岛项目示范区园林景观工程（一标段）
试验员(取样员)	姓名	李明	年龄	30
	技术职称及证书编号	助理工程师 1602006003162	任职资格及证书编号	试验员证 JZ1808000486
	工作经历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近三年项目业绩	深圳恒大城项目全部区域园建工程

材料员	姓名	李露芳	年龄	35
	技术职称及证书编号	中级工程师 1703003002813	任职资格及证书编号	材料员证 44171110006914
	工作经历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近三年项目业绩	海南万宁日月湾日岛项目示范区园林景观工程（一标段）
深化设计人员 1	姓名	吴应	年龄	35
	技术职称及证书编号	园林景观设计师 1703003001812	任职资格及证书编号	/
	工作经历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近三年项目业绩	东莞恒大翡翠华庭一期开盘区域园建工程
深化设计人员 2	姓名	陈虹	年龄	33
	技术职称及证书编号	园林景观设计师 1803003013610	任职资格及证书编号	/
	工作经历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近三年项目业绩	福田区花漾街区及街心花园建设工程
深化设计人员 3	姓名	黄煦原	年龄	39
	技术职称及证书编号	园林景观设计师 1703003002358	任职资格及证书编号	/
	工作经历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近三年项目业绩	重庆恒大御峰剩余园建工程
深化设计人员 4	姓名	陈杰	年龄	31
	技术职称及证书编号	园林景观设计师 1903003025578	任职资格及证书编号	/
	工作经历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近三年项目业绩	南宁恒大华府首期幼儿园及 1-6#楼园建工程
深化设计人员 5	姓名	韦菁华	年龄	30
	技术职称及证书编号	园林景观设计师 1903003004238	任职资格及证书编号	/
	工作经历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近三年项目业绩	南宁万达茂项目五星度假酒店景观工程
深化设计人员 6	姓名	刘璐	年龄	33
	技术职称及证书编号	园林景观设计师 1803003009815	任职资格及证书编号	/
	工作经历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近三年项目业绩	深圳恒大城项目全部区域园建工程
 <p>我方提供上述拟派人员的信息及证明材料均真实有效，如有不实，愿接受直接被废标或处于合同总价 10% 的罚金。</p> <p>投标人（盖单位章）：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p>				

2.8.2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前海周大福金融大厦（二期）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8月17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天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前海周大福金融大厦（二期）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前海桂湾片区二单元01街坊	建筑面积	132412.58m ²	工程造价	138653.4万元
结构类型	框筒结构	层数	地上：43层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 QH-2020-0003号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6119-8/1		
开工日期	2020年1月1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1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072-03		
建设单位	深圳天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四川省川建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上海颐景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丰盛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华南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徐志玮
副组长	陈东林、朱子启
组员	朱翌友、田婧慧、余德彬、王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东林	张之伟、张玉金、周伟军、叶锦鹏、曹扬京、黄杰敏、黄双全、宁旭、冯翔、谢敏、杨珂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孙汉清	洪武、李永辉、陈建军、罗文
工程质控资料	宗智峰	徐春燕、李东清、蒋芳群、黄超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4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2 项	共 4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0 项	共 4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4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5 项	共 4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5 项	共 3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2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0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4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5 项	共 4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5 项	共 4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燃气工程	验收合格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高云虎	深圳天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副总		高云虎
2	徐志玮	深圳天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徐志玮
3	孙汉清	深圳天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孙汉清
4	龚阳东	深圳天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幕墙经理		龚阳东
5	钟国权	深圳天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装修经理		钟国权
6	宗智峰	深圳天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宗智峰
7	田婧慧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		田婧慧
8	宁旭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宁旭
9	黄杰敏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黄杰敏
10	王辉	上海颐景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	高工	王辉
11	朱子启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朱子启
12	黄双全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		黄双全
13	陈建军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		陈建军
14	余德彬	四川省川建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	工程师	余德彬
15	陈东林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陈东林
16	张之伟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工程师	张之伟
17	叶锦鹏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	叶锦鹏
18	李东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	李东清
19	洪武	丰盛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洪武
20	王志海	丰盛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		王志海
21	曹扬京	新世界协中建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曹扬京
22	黄盛开	新世界协中建筑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		黄盛开
23	游优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游优
24	谢敏	深圳市华南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谢敏
25	冯翔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冯翔
26	李永辉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永辉
27	罗文	深圳市利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罗文
	高海燕	深圳天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经理	高工	高海燕



GD-EI-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p>本工程许可证齐全，招标程序及报告程序完整，勘察设计报告符合要求，设计经审查符合国家规范要求。</p> <p>本工程所含分部工程验收合格，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结果符合要求。</p> <p>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合格”。</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朱翌友 注册号：4401822-002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31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朱子启 注册号44018204 有效期2024.04.09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陈东林 沪1312017201893177(00) 建筑 2025.10.1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王辉 注册号：3100366-00 有效期：至2024年09月</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余德彬 注册号：220106-AV003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p>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7日	总监理工程师：2052101 2023年8月17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7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7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7日

* GD - E1 - 914 / 6 *



文件编号: CSZN06/L/2024/SC0269

致: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李俊先生 台鉴:

竣工证书

由贵司承包的前海周大福金融大厦园林景观专业分包工程 (II 标段), 根据《前海周大福金融大厦园林景观专业分包工程 (II 标段)》(合同编号: CSZN06-CW6000101) 内容约定, 现我司确认前海周大福金融大厦园林景观专业分包工程 (II 标段) 已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进行竣工验收并验收合格。保修期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始, 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止。

附件: 共 3 页
承诺书 1 页
工程交接单 1 页
项目指令完成情况审批表 1 页

特此记录

此致
礼!

深圳天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欧德文
2025 年 01 月 1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031320200324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 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
施工条件, 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前海管理局
发证日期: 2020-03-24

建设单位	深圳天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前海国际金融中心大厦项目(二期)总承包工程		
建设地址	前海桂湾片区听海大道与桂湾四路交接处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 为:132412.58 ;金额 为:138653.40	合同价格	138653.4万元
工程总承包单位			
勘察单位	四川省川建勘察设计院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无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余德彬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朱昱友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东林	总监理工程师	朱子启
合同工期	2019-12-01 ~ 2021-12-31		
状态	正常		
备注	质量监督注册号:无;安全监管注册号:无		

注意事项

-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 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 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 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 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 本证自行废止。
- 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 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 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 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 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 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检验施工许可证。
-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 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2.9 业绩三：红木山水厂一期提升工程

2.9.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10177001001

标段名称：红木山水厂一期提升工程（EPC）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885.5万元(设计费：25.50万元；施工部分费用：860.00万元；合计：885.50万元。)

中标工期：总工期300天；中标后120天内完工并初验合格，养护期180天（含3个月成活期）。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12-0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1-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1-10

查验码：6422481588148919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2.9.2 施工合同

深水龙华(本)合字(2017)年第(037)号(G)

SFL-2017-0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 红木山水厂一期提升工程 (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红木山水厂一期提升工程(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致远北路11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龙华发改核准(2021)0015

工程规模及特征:

红木山水厂一期提升工程内容涵盖: 红木山水厂一期、红木山水厂二期进行海绵化改造(下凹式绿地、生态草沟、雨水花园、透水铺装、绿色屋顶、雨水罐等),主楼后面停车区域重新规划设计,网球场周边环境提升,办公区沥青路面改造,外立面(送水泵房、一期反应沉淀池、一期V型滤池等)改造,道路交通划线、路牙画警示线等。

资金来源: 国有资本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施工总承包以及应由中标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1) 工程设计: 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以及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2) 工程施工: 完成全部施工内容,达到竣工验收移交标准。(3) 项目管理: 协助办理项目前期所有报建手续和相关技术文件的编制工作,协助申报第二类海绵城市专项奖励(社会资本既有设施项目海绵化专项改造奖励),协助后期工程调试、办理竣工验收备案、交付、结算审计、保修及工程移交(含档案移交)等工作及应由中标单位完成的其他相关工作。

2、招标人可根据使用单位需求调整具体的建设范围和内容。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四、合同工期

总工期 300 天：中标后 120 天内完工并初验合格，养护期 180 天（含 3 个月成活期）。

在中标后，承包人需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对所编制的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细化后上报发包人审批，经审批的项目实施进度计划作为本项目计划工期的补充，也是对承包商的考核依据。

工期最终以发包方正式下发的开工令起算。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1. 项目建设质量管理目标

(1)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需满足规划设计条件、国家及相关行业设计质量合格标准。

(2)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质量评定和组织验收，符合设计标准，并通过有关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为保证质量管理目标的实现，发包人将监督承包人建立健全的监督体系对工程施工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承包人负责项目保修监督管理工作，编制项目保修方案，建立保修制度。

2. 工期管理目标

承包人须根据发包人对具体项目的工期目标要求进行相应的项目管理工作，中标后 120 天内完工并通过初验，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期调整，双方另行书面约定。

合同期限为从签订本合同之日起，至项目移交给发包人使用且完成资产移交、保修期满，保修期：2 年，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起始日（以《工程质量保修书》中约定为准。）。

本合同签订后，由承包人提出项目后续实施方案（如有利于提高项目质量，缩短项目实施周期，可科学选择介入节点采取 EPC 模式），同时报发包人、发包人并获得书面认可后方可实施。

3. 项目建设安全文明管理目标

承包人应全面履行项目建设管理中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建立完善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避免发生重大的安全生产事故与重大安全生产伤亡事故。

承包人对本项目的安全生产负有管理责任，并与各有关监理单位、分包单位和其他相关合同单位共同承担发生安全事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包人应控制专项安全管理资金的支付，监督检查各分包单位建立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是否系统、完善。

4. 环保管理目标

遵守有关国家和当地有关环境保护法规及规定，积极响应市政府有关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的要求，

树立全员环保意识，在确保工程质量和工期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减少对环境的污染、水土流失，创造良好的环境条件。

5. 反腐保廉目标

严格遵守国家和省市区有关反腐保廉规定。

六、签约合同价

本工程为固定合同总价（含税）：人民币（大写）捌佰捌拾伍万伍仟元整（¥ 8855000.00 元），

其中：

- （1）设计费固定合同价（含税）：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伍仟元整（¥ 255000.00 元）；
- （2）施工费固定合同价（含税）：人民币（大写）捌佰陆拾万元整（¥ 8600000.00 元）。

注：合同结算价款约定见合同专用条款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发包人要求；
- （5）合同补充条款；
- （6）合同专用条款；
- （7）合同通用条款；
-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9）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 （1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2月17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致远北路11号。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
有限公司

承包人(牵头人):(公章)深圳市城
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0012414B

地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
大厦10楼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52

电话:

电话:0755-83788351

传真:

传真:0755-83788339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webts@upr.cn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燕南支行

账号：

账号：443066120012015009708

承包人（联合体）：(公章)深圳文科
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96274G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福田科技广场）A
栋 35、36 层

邮政编码：518026

电话：0755-36992000

传真：0755-82904080

电子信箱：e-mail@wkyy.com

开户银行：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账号：0300 1060 626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1 词语含义

发包人和承包人另行约定的词语定义如下：

(1) 节点工期：在项目进度计划中，在进度时间表上设立一些重要的时间检查点，便于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利用这些重要的时间检查点来对项目的进程进行检查和控制。这些重要的时间检查点即为项目的里程碑日期。

(2) 变更：指发包人书面通知或书面批准的，对工程所作的任何更改。

(3) 合同价格调整：指依据合同约定需要增减的费用而对合同价格进行的相应调整。

(4) 预付款：是指根据合同约定，由发包人预先支付给承包人的款项。

(5) 工程进度款：指发包人根据合同约定的支付内容、支付条件，分期向承包人支付的设计（含勘察）、采购和施工的进度款等款项。

(6) 图纸：指由发包人负责提供或承包人提供并经发包人批准，满足工程总承包需要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7) 项目基础资料：指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经有关部门对项目批准或核准的文件和有关数据等，设计所需的基础资料。

(8) 现场障碍资料：指发包人为承包人完成设计、进行现场施工所需要提供的地上和地下已有的建筑物、构筑物、须受保护的古建筑、古树木等坐标方位、数据和其他情况的资料。

(9) 违约责任：指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所须承担的责任。

1.3 工程、现场与资料

(7) 本项目所称“设计阶段”是指：指施工图设计阶段。设计阶段的组成，视项目情况而定。

1.5 工期

(11) 本项目实际开工日期结合实际情况以发包方正式下发的开工令起算。

1.6 其它

(6) 补充约定的其它词语含义：无。

2 一般约定

2.1 合同文件

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按以下约定执行：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缺陷的，有权要求承包人维修，所有维修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 承包人未能履行 4.2 条各款义务，造成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赔偿发包人所有相关损失；

3) 承包人负责报装相关费用（电费、水费等），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合同价不再因此予以调整；

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负责该工程项目相应部门跟踪手续的办理，并在相关办文部门规定的办文时限内完成办文手续；

5) 施工路经的相应单位和个人的协调费投标报价时应综合考虑，合同价不再因此予以调整；

6) 施工期间，承包人应保障附近居民的生活生产便利，做好交通疏导、噪音降噪等工作，如引起附近居民的投诉以及由此带来的损失由承包人自行负责；

7) 承包人应针对现场实际情况及合同要求，自行判断是否需要安排场外临时施工用地。如果需要，除合同中另行约定，承包人应自行安排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8) 负责对施工场地内相关管线、地上及地下构筑物进行实体摸底排查，查清施工场地内所有管线、地上及地下构筑物实际情况，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投标时综合考虑，合同价不再因此予以调整；

9) 其他承包人应做的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10) 承包人应对乔木、灌木按相关规范要求进行检测检疫及其他一切手续，并承担相应费用。

相关费用包含在签约合同价“其他”项目中，结算时调整方式约定如下：/

(7) 数字化（信息化）管理平台的要求为：如有需要，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的要求建立数字化（信息化）管理平台，并与发包人的系统对接。承包人自行承担建立数字化（信息化）管理平台及与发包人的系统对接的所有费用。

(8) 精细化管理的要求及标准：承包人需按照发包人要求设立精细化管理部门或引入精细化咨询顾问，并建立完善的精细化管理体系，体系应包含：

1) 涵盖安全、质量和进度精细化管理内容；

2) 具备动态的纠偏、反馈、处理、完善机制；

(9) 本项目 BIM 应用：（在以下方法中选择一种，并在□内打√）

本项目无需 BIM 应用。

本项目需 BIM 应用，关于 BIM 模型深度、提交 BIM 应用成果、移交方式及与数字化（信息化）管理平台的融合等约定如下：/

4.3 承包人代表

(1) 承包人代表姓名：胡爱兵、李俊。

承包人代表职责：胡爱兵：设计负责人、李俊：施工负责人。

承包人代表权限：/。

(4) 因擅自更换承包人代表的违约约定：本项目中标后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不允许更换，只有出现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 号）第五十四条第（一）至第（三）、第（五）、（六）、（八）款约定情形的，经招标人书面同意，并报建设主管部门备案，方可更换，且更

2.9.3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红木山水厂一期提升工程（EPC）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三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红木山水厂一期提升工程（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致远北路11号
工程规模	100605.2m ²	工程造价（万元）	860万元
结构类型	绿化提升	工程用途	绿化提升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22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资质证书号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A244004348
施工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D244011758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		/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袁志
组 员	刘立、赵勇、李俊、孙忠亮、汪祥静、汪汝玲、郑德铝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绿化工程	袁志	汪汝玲, 郑德铝
园建工程	刘立	孙忠亮
给排水工程	刘立	汪祥静
海绵工程	袁志	赵勇、李俊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按设计图纸、合同约定、规范规定要求完成施工;严格贯彻“安全第一”的施工原则,保证了整个施工过程未出现安全事故;资料齐全,材料使用符合施工规范和设计要求;已按要求完成合同内的工程量;外观效果达到设计预期效果;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质量规定的质量要求,视为合格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06月25日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2.9.4 联合体协议书

合同价款分配协议

致 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

由我方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投标的项目 红木山水厂一期提升工程（EPC） 已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完成投标工作，且已成为中标人。

现按照联合体双方投标前签署的《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进一步细化双方工作内容以及合同价款的分配。

1、联合体双方各自承担的工作如下：

(1) 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 工程设计和项目管理 工作。

(2) 联合体成员（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工程施工和项目管理 工作。

2、联合体双方合同价款的分配如下：

(1) 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按照其承担工作内容，合同价款为：¥255000.00 元 大写金额：贰拾伍万伍仟元整。

(2) 联合体成员承担（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其承担工作内容，合同价款为：¥860000.00 元 大写金额：捌佰陆拾万元整。

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户为：

账户名称：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燕南支行

账号：443066120012015009708

联合体成员（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为：

账户名称：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账号：0300 1060 626

3、付款节点按照合同要求分别支付于联合体牵头人及联合体成员

联合体牵头人（盖章）：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李从文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李从文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格式）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红木山水厂一期提升工程（EPC））工程的投标。
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1、（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

2、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①联合体授权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与发包人联系。

②投标工作将由联合体授权牵头单位负责；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提交并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单位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成员。

③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④如果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牵头单位和成员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并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联合体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发包人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包括支付）均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

c、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工程设计和项目管理工作，联合体成员（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工程施工和项目管理工作。

⑤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程量分摊。

3、本合同收款单位为联合体牵头单位。

4、协议书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在本合同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履行结束之后自行失效。

5、本协议书正本一式三份，送交发包人一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各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两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成员各一份。

签订协议单位：

甲单位名称：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1年12月15日



乙单位名称：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1年12月15日



2.9.5 获奖荣誉

证书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红木山水厂一期提升工程（EPC）”被评为2023年度深圳市风景园林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类）金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深圳市风景园林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

第3章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不评审）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企业性质 (勾选其一)	是否属于中小企业 (勾选其一)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1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自行填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项目名称：粤海体育休闲公园(二期)新建工程；合同金额：12326.70422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9 月 27 日 2、项目名称：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室外园林景观工程；合同金额：10428.479453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1 月 19 日 3、项目名称：西乡河碧道建设工程前海段(宝安大道-新安六路)施工；合同金额：7653.000278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9 月 14 日 4、项目名称：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五洲宾馆至北环大道段)；合同金额：6952.083865	1、项目名称：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室外园林景观工程；合同金额：10428.479453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4 年 9 月 30 日 2、项目名称：前海周大福金融大厦园林景观专业分包工程 II 标段；合同金额：1380.195751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3 年 12 月 31 日 3、项目名称：红木山水厂一期提升工程（EPC）；合同金额：885.5 万元（施工费：860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3 年 6 月 25 日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 2022年4月10日 5、项目名称：叠翠湖郊 野公园园林景观工程； 合同金额：4517.180492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 2022年12月30日	
<p>注：（1）证明资料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须知 三、招投标须知正文（六）定标《资信标要求一览表》。</p> <p>（2）投标人须对填写的内容真实性负责，并将该表加盖单位公章上传至资信标投标文件中。</p>					

第4章 其他（不评审）

4.1 近三年（2022-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企业近三年财务状况表

项目或指标	单位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一. 注册资本	元	512,767,053.00	612,767,053.00	612,767,053.00
二. 净资产	元	231,946,450.57	358,478,555.11	245,916,990.00
三. 长期投资	元	29,974,766.91	28,721,805.44	28,747,991.19
四. 总资产	元	5,011,553,319.55	5,896,059,466.22	6,188,923,983.53
五. 固定资产(净值)	元	16,241,296.27	40,926,012.43	299,086,937.95
六. 流动资产	元	2,429,085,567.24	3,072,528,061.00	2,921,754,146.37
其中：1. 货币资金	元	220,721,256.36	267,190,567.35	426,585,949.53
2. 应收帐款	元	1,066,341,926.73	1,166,509,766.63	963,743,941.53
3. 预付帐款	元	13,616,514.79	18,365,331.12	27,520,768.39
4. 其他应收款	元	45,837,918.76	64,993,960.05	66,799,251.73
5. 存货	元	272,618,401.25	353,340,387.50	343,952,617.21
合同资产		766,417,895.12	1,152,578,507.52	1,034,361,354.25
七. 速动资产	元	1,339,778,822.84	1,548,243,834.86	1,515,919,406.52
八. 流动负债合计	元	3,461,292,318.22	4,079,370,672.51	4,320,443,967.94
其中：1. 短期借款	元	683,253,943.53	855,208,643.46	523,720,773.58
2. 预收及应付款	元	1,856,534,848.58	2,387,033,923.63	1,978,298,669.77
合同负债		42,180,605.98	20,442,308.42	29,723,744.48
九. 负债合计	元	4,779,606,868.98	5,537,580,911.11	5,943,006,993.53
十. 营业收入	元	917,743,104.05	1,025,375,482.83	694,943,386.53
十一. 净利润	元	-373,161,358.52	-164,606,960.58	-126,672,109.65
十二. 现金流量净额	元	-78,792,520.28	-8,607,105.16	127,617,578.43

4.1.1 2022 年财务报告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久安审字[2023]第 00024 号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 008 号
创维大厦 C902

邮编：518057

电话：（0755）22676410

传真：（0755）22676410

网址：www.jiuanpa.com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36A8DBWLF



目 录

内 容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 - 5
二、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6 - 7
合并利润表	8
合并现金流量表	9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0 - 11
资产负债表	12 - 13
利润表	14
现金流量表	15
股东权益变动表	16 - 17
三、财务报表附注	18 - 118
四、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	





审计报告

久安审字[2023]第 00024 号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科园林”）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文科园林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文科园林，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文科园林收入主要来自于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的建造合同。2022年度文科园林营业收入为917,743,104.05元,其中建造合同收入724,624,391.93元,占2022年度营业收入的78.96%,由于建造合同收入对文科园林财务报表的重要性,文科园林管理层需要对合同履约进度进行判断,包括合同交付范围、尚未完工成本、剩余工程成本和合同风险,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成本的可收回性。因此我们将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和披露信息见财务报表“附注四、32、(1)”和“附注六、41”。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建造合同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评估并测试与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
- (2) 检查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检查并复核重大建造合同的关键合同条款,获取重大建造合同的进度确认单或结算资料,验证履约进度;
- (3) 检查并复核重大建造合同的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成本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对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估计是否充分;
- (4) 选取建造合同样本,检查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的合同、发票、材料收发单、结算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实际成本的认定;
- (5) 对主要的工程项目进行现场走访,了解工程的完工进度,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比较,对异常偏差执行进一步的检查程序;
- (6) 选取建造合同样本,对甲方进行函证,向甲方获取工程的形象进度;
- (7) 对重大建造合同项目以及异常项目的毛利率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

(二) 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

1、事项描述

2022年度,文科园林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对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及长期应收款转回了19,723,410.91元的信用减值损失,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对合同履约成本、合同资产计提了408,593,354.60元资产减值损失,减值金额合计388,869,943.69元。由于文科园林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因此我们确定将信用减值损失和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确认的会计政策和披露信息见财务报表“附注四、9”、“附注六、49”及“附注六、50”。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评估并测试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发生预期信用损失风险评估以及相关的内部控制；

(2)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3) 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估计的依据及合理性；并结合行业计提比例及前瞻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准确性进行复核；

(4) 获取评估报告，与外部评估专家进行讨论，评价其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了解其工作方法。评价评估专家所使用的方法、关键假设、参数的选择等的合理性。

(5) 检查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在财务报表中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四、其他信息

文科园林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文科园林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文科园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文科园林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文科园林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ENZHEN JIU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文科园林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文科园林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在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徐大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素婷

中国·深圳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三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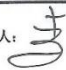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20,721,256.36	243,622,429.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6,877,720.99	159,515,052.05
应收账款	3	1,066,341,926.73	741,128,723.1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	13,616,514.79	6,189,802.96
其他应收款	5	45,837,918.76	47,937,393.84
存货	6	272,618,401.25	317,104,896.26
合同资产	7	766,417,895.12	703,397,273.2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	36,653,933.24	43,241,879.74
流动资产合计		2,429,085,567.24	2,262,137,450.9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9	772,429,505.86	215,038,149.61
长期股权投资	10	29,974,766.91	29,584,998.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	23,675,900.00	25,703,1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	16,241,296.27	17,929,364.91
在建工程	13	492,488,269.90	442,564,540.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	15,381,401.64	287,909.36
无形资产	15	89,596,574.77	95,258,556.57
开发支出			
商誉	16	29,895,353.51	31,737,940.74
长期待摊费用	17	76,807,872.83	79,722,495.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364,437,897.05	305,611,881.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	671,538,913.57	1,046,551,153.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82,467,752.31	2,289,990,090.72
资产总计		5,011,553,319.55	4,552,127,541.6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 6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	683,253,943.53	602,036,399.1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	3,710,252.47	281,727,896.53
应付账款	22	1,856,534,848.58	1,530,283,194.1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3	42,180,605.98	43,590,962.84
应付职工薪酬	24	16,061,754.26	16,276,046.36
应交税费	25	4,312,400.52	3,679,304.12
其他应付款	26	677,459,956.33	75,715,376.5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	81,019,636.43	34,294,818.76
其他流动负债	28	96,758,920.12	97,441,156.79
流动负债合计		3,461,292,318.22	2,685,045,155.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	320,197,500.00	349,629,431.67
应付债券	30	891,298,697.36	863,303,555.79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	6,744,892.20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32	43,442,789.83	51,538,819.6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	8,893.24	13,689.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33	56,621,778.1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18,314,550.76	1,264,485,496.46
负债合计		4,779,606,868.98	3,949,530,651.77
股东权益:			
股本	34	512,767,053.00	512,767,053.00
其他权益工具	35	109,983,387.83	110,007,306.71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	1,094,787,309.34	1,094,859,170.44
减: 库存股	37	64,335,240.80	64,621,540.01
其他综合收益	38	-9,836,100.00	-7,808,9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	147,912,423.45	147,912,423.45
未分配利润	40	-1,615,657,275.98	-1,246,716,126.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75,621,556.84	546,399,386.74
少数股东权益		56,324,893.73	56,197,503.12
股东权益合计		231,946,450.57	602,596,889.8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011,553,319.55	4,552,127,541.6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17,743,104.05	1,926,291,131.29
其中：营业收入	41	917,743,104.05	1,926,291,131.29
二、营业总成本		944,505,317.13	1,921,783,558.38
其中：营业成本	41	713,138,701.98	1,631,269,286.04
税金及附加	42	2,853,090.90	9,522,575.20
销售费用	43	1,562,828.79	4,199,083.78
管理费用	44	119,342,993.25	159,952,728.67
研发费用	45	25,764,232.42	59,806,546.87
财务费用	46	81,843,469.79	57,033,337.82
其中：利息费用		86,111,162.13	54,901,473.73
利息收入		6,218,187.34	8,344,258.94
加：其他收益	47	3,867,598.56	3,068,116.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	389,768.23	205,011.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9,768.23	205,011.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	19,723,410.91	-1,539,712,005.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	-430,605,797.58	-342,731,402.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3,387,232.96	-1,874,662,707.77
加：营业外收入	51	12,286,861.24	1,115,831.36
减：营业外支出	52	9,901,804.87	65,765,266.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1,002,176.59	-1,939,312,143.02
减：所得税费用	53	-57,840,818.07	-269,073,842.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3,161,358.52	-1,670,238,300.7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3,161,358.52	-1,670,238,300.7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8,941,149.13	-1,661,160,255.6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220,209.39	-9,078,045.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27,200.00	-7,808,900.0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27,200.00	-7,808,900.0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27,200.00	-7,808,9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27,200.00	-7,808,9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5,188,558.52	-1,678,047,200.7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0,968,349.13	-1,668,969,155.6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20,209.39	-9,078,045.0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2	-3.2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2	-3.24

法定代表人：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

第 8 页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2,718,739.12	656,903,484.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966,906.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	37,154,808.19	99,546,316.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3,840,453.38	756,449,800.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5,717,541.19	1,190,870,948.4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858,435.34	147,870,657.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618,680.06	91,406,709.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	129,379,250.74	218,906,680.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0,573,907.33	1,649,054,99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733,453.95	-892,605,194.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945.20	1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	26,370,318.26	21,130,243.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30,263.46	21,130,413.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543,672.18	142,346,835.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	44,107,107.50	175,403,716.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650,779.68	318,750,551.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20,516.22	-297,620,137.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347,600.00	3,3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347,600.00	3,3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64,859,992.60	692,631,024.6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	1,228,679,085.31	112,423,536.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7,886,677.91	808,404,561.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5,829,907.82	407,6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624,935.66	321,761,642.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	637,270,384.54	2,769,966.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1,725,228.02	732,181,608.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161,449.89	76,222,952.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792,520.28	-1,114,002,380.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461,432.14	1,302,463,812.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668,911.86	188,461,432.14

法定代表人：李从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洋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资/股份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2,767,053.00		110,007,206.71	1,094,859,170.44	64,621,540.01		-7,808,900.00		147,912,423.45	-1,246,716,126.85	546,399,386.74	56,197,503.12	602,596,889.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2,767,053.00		110,007,206.71	1,094,859,170.44	64,621,540.01		-7,808,900.00		147,912,423.45	-1,246,716,126.85	546,399,386.74	56,197,503.12	602,596,889.86
三、本年年末余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918.88	-71,861.10	-286,399.21		-2,027,200.00			-3,088,389.1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3,918.88	-71,861.10	-286,399.21								
1、股东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2,767,053.00		109,983,287.83	1,094,787,309.34	64,335,240.80		-9,836,100.00		147,912,423.45	-1,615,657,276.98	175,621,556.84	56,324,893.73	231,946,450.57



法定代表人：李从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从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从文

李从文

李从文

李从文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2,760,300.00	110,007,960.17	1,095,009,699.71	65,296,056.89		147,912,423.45	666,038,103.84	2,466,492,490.28	61,925,548.18	2,528,418,038.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2,760,300.00	110,007,960.17	1,095,009,699.71	65,296,056.89		147,912,423.45	666,038,103.84	2,466,492,490.28	61,925,548.18	2,528,418,038.46		
三、本年年末余额	6,753.00	-60,653.46	-150,329.27	-674,516.88	-7,808,900.00		-1,912,754,290.69	-1,920,093,103.54	-5,728,045.06	-1,925,821,148.6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808,900.0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753.00	-60,653.46	-150,329.27	-674,516.88								
1、股东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753.00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2,767,053.00	110,007,306.71	1,094,859,170.44	64,621,540.01	-7,808,900.00	147,912,423.45	-1,246,176,126.85	546,399,386.74	56,197,503.12	602,596,889.86		

法定代表人：
李从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勇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五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1,623,996.20	178,868,692.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877,720.99	157,778,452.33
应收账款	1	1,002,742,183.07	735,371,602.6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527,959.96	2,207,102.71
其他应收款	2	502,609,732.18	463,702,862.16
存货		272,413,279.94	314,221,322.83
合同资产		723,946,627.19	646,162,679.4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56,571.14	11,513,424.34
流动资产合计		2,711,498,070.67	2,509,826,138.6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606,191,260.84	143,396,424.02
长期股权投资	3	495,756,553.23	455,489,101.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50,000.00	15,0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073,946.91	16,537,712.90
在建工程		188,819,801.18	143,470,974.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841,711.32	
无形资产		80,319,439.24	85,763,177.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47,548.38	5,370,760.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4,173,300.00	305,611,881.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5,411,537.80	436,590,063.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30,585,098.90	1,607,280,095.81
资产总计		4,642,083,169.57	4,117,106,234.4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 12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五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80,827,960.29	602,036,399.1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710,252.47	281,727,896.53
应付账款		1,671,653,057.49	1,365,475,186.4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0,311,424.93	41,516,323.28
应付职工薪酬		14,260,983.43	13,594,325.63
应交税费		1,346,941.32	1,582,779.36
其他应付款		730,993,814.44	82,559,506.4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180,523.22	
其他流动负债		95,966,687.94	96,772,549.51
流动负债合计		3,285,251,645.53	2,485,264,966.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500,000.00	
应付债券		891,298,697.36	863,303,555.79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582,974.84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42,517,872.68	51,538,819.6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95,544,502.14	64,852,628.9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4,444,047.02	979,695,004.36
负债合计		4,329,695,692.55	3,464,959,970.66
股东权益:			
股本		512,767,053.00	512,767,053.00
其他权益工具		109,983,387.83	110,007,306.71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95,609,496.81	1,095,681,357.91
减: 库存股		64,335,240.80	64,621,540.01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7,912,423.45	147,912,423.45
未分配利润		-1,489,549,643.27	-1,149,600,337.31
股东权益合计		312,387,477.02	652,146,263.7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642,083,169.57	4,117,106,234.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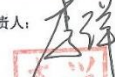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 13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五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794,598,197.89	1,675,032,014.52
减：营业成本	4	596,011,662.11	1,378,994,234.96
税金及附加		2,726,499.99	9,236,641.6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3,797,520.97	130,544,452.00
研发费用		25,714,532.97	59,593,845.38
财务费用		81,914,564.95	57,314,346.67
其中：利息费用		85,923,397.10	54,722,871.20
利息收入		5,917,549.19	7,778,764.89
加：其他收益		3,651,526.17	2,977,034.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267,451.36	207,429.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7,451.36	207,429.3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148,375.58	-1,515,149,809.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0,538,031.83	-309,157,804.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2,037,261.82	-1,781,774,655.92
加：营业外收入		12,282,106.84	127,073.54
减：营业外支出		8,696,114.94	66,853,406.9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8,451,269.92	-1,848,500,989.35
减：所得税费用		-58,501,963.96	-270,053,361.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9,949,305.96	-1,578,447,627.6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9,949,305.96	-1,578,447,627.6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9,949,305.96	-1,578,447,627.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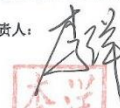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五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2,628,843.59	601,612,900.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338,619.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2,455,272.13	650,527,099.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7,422,735.59	1,252,139,999.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42,846,695.73	1,196,324,631.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577,889.90	116,359,498.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033,577.13	90,393,120.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9,849,722.61	813,390,146.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0,307,885.37	2,216,467,396.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885,149.78	-964,327,396.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945.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70,318.26	174,669,623.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30,263.46	174,669,623.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787,703.68	43,838,480.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53,265,7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549,345.43	143,622,485.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337,049.11	240,726,666.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906,785.65	-66,057,043.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3,860,000.00	542,631,024.6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8,659,085.31	112,423,536.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2,519,085.31	655,054,561.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9,950,107.51	385,6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559,021.77	292,225,810.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5,820,384.54	1,839,966.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5,329,513.82	679,715,776.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189,571.49	-24,661,215.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602,363.94	-1,055,045,656.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747,259.42	1,179,792,915.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144,895.48	124,747,259.4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 15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2,767,853.00			118,007,206.71	1,095,681,257.91	64,621,548.01			147,912,423.45	-1,149,600,237.21	652,146,263.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2,767,853.00			118,007,206.71	1,095,681,257.91	64,621,548.01			147,912,423.45	-1,149,600,237.21	652,146,263.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918.88	-71,861.10	-286,299.21				-339,049,216.94	-339,758,786.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9,049,216.94	-339,049,216.9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3,918.88	-71,861.10	-286,299.21					150,519.23
1、股东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3,918.88	-71,861.10						-97,129.98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500.00	-286,299.21					287,649.21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2,767,853.00			109,953,387.83	1,095,609,496.81	64,335,248.80			147,912,423.45	-1,488,649,454.15	312,287,477.02



法定代表人：

李心文
李心文印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聂勇
聂勇印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洋
李洋印从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2,769,200.00			118,067,968.17	1,095,831,887.18	65,296,056.89			147,912,423.45	686,441,235.37	2,481,717,839.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2,769,200.00			118,067,968.17	1,095,831,887.18	65,296,056.89			147,912,423.45	686,441,235.37	2,481,717,839.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53.00			-60,633.46	-158,529.27	-674,516.88				-1,830,041,612.68	-1,829,571,575.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78,447,637.68	-1,578,447,637.6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753.00			-60,633.46	-158,529.27	-674,516.88					470,087.13
1、股东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753.00			-60,633.46	-158,529.27	-674,516.88					470,087.13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51,394,033.00		-251,394,033.00
2、对股东的分配									-251,394,033.00		-251,394,033.00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2,767,853.00			118,007,206.71	1,095,681,257.91	64,621,548.01			147,912,423.45	-1,149,600,237.21	652,146,263.75



法定代表人：

李心文
李心文印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聂勇
聂勇印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洋
李洋印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608867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何新苗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1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008号 创维大厦C90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 12月 3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何新苗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008号

经营场所: 创维大厦 C902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030052

批准执业文号: 深注协字[1997]100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7年12月17日

证书序号: 0012608

说 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 八月 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徐大为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9-07-02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32322197907027438
Identity card No. _____



2017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inspection.



证书编号: 1100016848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10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徐大为
11000168480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黄燕燕
Full name: _____
性 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93-01-16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41302199301160221
Identity card No.: _____



黄燕燕
110001680262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80262
No. of Certificate: _____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_____

发证日期: 2020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_____

4.1.2 2023 年财务报告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久安审字[2024]第 00022 号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四道 18 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
西座 10 层 1001-1005

邮编：518057

电话：（0755）26996149

传真：（0755）26996149

网址：www.jiuancpa.com

目 录

内 容	页次
一、审计报告	1-5
二、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6-7
合并利润表	8
合并现金流量表	9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0-11
资产负债表	12-13
利润表	14
现金流量表	15
股东权益变动表	16-17
三、财务报表附注	18-142
四、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	



审计报告

久安审字[2024]第 00022 号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科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文科股份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文科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四道 18 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西座 10 层 1001-1005 邮政编码：518057
电话：(0755) 26996149 传真：(0755) 26996149 网址：www.jiuancpa.com

第 1 页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6MYFGNTJ





1、事项描述

文科股份收入主要来自于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的建造合同。2023年度文科股份营业收入为1,025,375,482.83元，其中建造合同收入855,301,731.56元，占2023年度营业收入的83.41%，由于建造合同收入对文科股份财务报表的重要性，文科股份管理层需要对合同履约进度进行判断，包括合同交付范围、尚未完工成本、剩余工程成本和合同风险，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成本的可收回性。因此我们将建造合同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和披露信息见财务报表“附注四、34、（2）”和“附注六、42”。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建造合同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评估并测试与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
- （2）检查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检查并复核重大建造合同的关键合同条款，获取重大建造合同的进度确认单或结算资料，验证履约进度；
- （3）检查并复核重大建造合同的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成本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对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估计是否充分；
- （4）选取建造合同样本，检查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的合同、发票、材料收发单、结算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实际成本的认定；
- （5）对主要的工程项目进行现场走访，了解工程的完工进度，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比较，对异常偏差执行进一步的检查程序；
- （6）选取建造合同样本，对甲方进行函证，向甲方获取工程的形象进度；
- （7）对重大建造合同项目以及异常项目的毛利率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

（二）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

1、事项描述

2023年度，文科股份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对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及长期应收款计提了133,053,749.25元的信用减值损失，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对合同履行成本、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回了43,871,421.71元资产减值损失，减值金额合计-89,182,327.54元。由于文科股份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合同资





产等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因此我们确定将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确认的会计政策和披露信息见财务报表“附注四、10”、“附注六、49”及“附注六、50”。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评估并测试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发生预期信用损失风险评估以及相关的内部控制；

(2)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3) 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估计的依据及合理性；并结合行业计提比例及前瞻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准确性进行复核；

(4) 获取评估报告，与外部评估专家进行讨论，评价其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了解其工作方法。评价评估专家所使用的方法、关键假设、参数的选择等的合理性。

(5) 检查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在财务报表中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四、其他信息

文科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文科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文科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文科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文科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ENZHEN JIU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文科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文科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韩文秀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黎聪

中国·深圳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一日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四道18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西座10层1001-1005
电话：(0755) 26996149

传真：(0755) 26996149

邮政编码：518057

网址：www.jiuancpa.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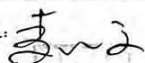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67,190,567.35	220,721,256.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4,379,500.00	6,877,720.99
应收账款	3	1,166,509,766.63	1,066,341,926.7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	18,365,331.12	13,616,514.79
其他应收款	5	64,993,960.05	45,837,918.76
存货	6	353,340,387.50	272,618,401.25
合同资产	7	1,152,578,507.52	766,417,895.1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	45,170,040.83	36,653,933.24
流动资产合计		3,072,528,061.00	2,429,085,567.2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9	1,086,737,071.97	772,429,505.86
长期股权投资	10	28,721,805.44	29,974,766.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	23,852,600.00	23,675,9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	40,926,012.43	16,241,296.27
在建工程	13	517,118,648.22	492,488,269.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	13,669,771.04	15,381,401.64
无形资产	15	84,484,071.54	89,596,574.77
开发支出			
商誉	16	48,603,859.07	29,895,353.51
长期待摊费用	17	73,973,424.26	76,807,872.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379,629,991.46	367,619,171.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	525,814,149.79	671,538,913.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23,531,405.22	2,585,649,027.02
资产总计		5,896,059,466.22	5,014,734,594.2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 6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	855,208,643.46	683,253,943.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	7,877,198.39	3,710,252.47
应付账款	22	2,387,033,923.63	1,856,534,848.5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3	20,442,308.42	42,180,605.98
应付职工薪酬	24	13,096,819.00	16,061,754.26
应交税费	25	2,736,014.12	4,312,400.52
其他应付款	26	564,763,373.72	677,459,956.3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	132,867,767.53	81,019,636.43
其他流动负债	28	95,344,624.24	96,758,920.12
流动负债合计		4,079,370,672.51	3,461,292,318.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	284,719,170.84	320,197,500.00
应付债券	30	918,691,976.10	891,298,697.36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	8,110,190.56	6,744,892.20
长期应付款	32	153,069,502.92	
预计负债	33	11,328,327.98	43,442,789.8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	1,984,772.31	2,235,149.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34	80,306,297.89	56,621,778.1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58,210,238.60	1,320,540,807.46
负债合计		5,537,580,911.11	4,781,833,125.68
股东权益:			
股本	35	612,767,053.00	512,767,053.00
其他权益工具	36	109,980,187.52	109,983,387.83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	1,279,508,958.04	1,094,787,309.34
减: 库存股	38	64,296,342.08	64,335,240.80
其他综合收益	39	-9,659,400.00	-9,836,1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	147,912,423.45	147,912,423.45
未分配利润	41	-1,764,112,824.88	-1,614,702,257.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12,100,055.05	176,576,574.85
少数股东权益		46,378,500.06	56,324,893.73
股东权益合计		358,478,555.11	232,901,468.5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896,059,466.22	5,014,734,594.2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25,375,482.83	917,743,104.05
其中：营业收入	42	1,025,375,482.83	917,743,104.05
二、营业总成本		1,133,915,744.34	944,505,317.13
其中：营业成本	42	840,354,916.64	713,138,701.98
税金及附加	43	3,526,768.53	2,853,090.90
销售费用	44	6,132,614.83	1,562,828.79
管理费用	45	127,757,593.41	119,342,993.25
研发费用		29,254,958.50	25,764,232.42
财务费用	46	126,888,892.43	81,843,469.79
其中：利息费用		124,392,257.28	86,111,162.13
利息收入		6,450,740.32	6,218,187.34
加：其他收益	47	252,539.83	3,867,598.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	164,602.55	389,768.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33,281.78	389,768.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	-133,053,749.25	19,723,410.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	43,871,421.71	-430,605,797.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	188,898.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7,116,547.94	-433,387,232.96
加：营业外收入	52	22,510,263.55	12,286,861.24
减：营业外支出	53	1,677,996.84	9,901,804.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6,284,281.23	-431,002,176.59
减：所得税费用	54	-11,677,320.65	-58,795,836.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606,960.58	-372,206,340.5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606,960.58	-372,206,340.5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410,566.91	-367,986,131.1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96,393.67	-4,220,209.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6,700.00	-2,027,200.0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6,700.00	-2,027,200.0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6,700.00	-2,027,2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6,700.00	-2,027,2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4,430,260.58	-374,233,540.5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9,233,866.91	-370,013,331.1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196,393.67	-4,220,209.3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	-0.7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	-0.7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5,295,480.50	762,718,739.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2,789.66	23,966,906.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20,298,145.42	37,154,808.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6,386,415.58	823,840,453.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2,779,583.64	1,165,717,541.1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4,408,902.21	119,858,435.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164,588.24	25,618,680.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201,077,086.04	129,379,250.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0,430,160.13	1,440,573,907.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043,744.55	-616,733,453.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430.00	59,945.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70,058,087.96	26,370,318.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83,517.96	26,430,263.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592,037.18	50,543,672.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997,935.6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2,404,176.98	44,107,107.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994,149.85	94,650,779.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9,368.11	-68,220,516.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9,981,320.76	4,347,6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250,000.00	4,347,6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65,344,350.27	864,859,992.6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608,000,000.00	1,228,679,085.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3,325,671.03	2,097,886,677.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24,664,763.48	785,829,907.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760,512.84	68,624,935.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754,553,123.43	637,270,384.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9,978,399.75	1,491,725,228.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347,271.28	606,161,449.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07,105.16	-78,792,520.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668,911.86	188,461,432.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061,806.70	109,668,911.8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2,767,053.00		109,983,387.83	1,094,787,309.34	64,335,240.80	-9,836,100.00		147,912,423.45	-1,614,702,257.97	176,576,574.85	56,324,893.73	232,901,468.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2,767,053.00		109,983,387.83	1,094,787,309.34	64,335,240.80	-9,836,100.00		147,912,423.45	-1,614,702,257.97	176,576,574.85	56,324,893.73	232,901,468.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0		-3,200.31	184,721,648.70	-38,898.72	176,700.00			-149,410,566.91	135,523,480.20	-9,946,393.67	125,577,086.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6,700.0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0		-3,200.31	184,721,648.70	-38,898.72							
1、股东投入的资本	100,000,000.00			184,721,320.7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200.31	-9,672.06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2,767,053.00		109,980,187.52	1,279,508,958.04	64,296,342.08	-9,659,400.00		147,912,423.45	-1,764,112,824.88	312,100,055.05	46,378,500.06	388,478,555.1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洋

李洋

李洋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文科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2,767,083.00	110,007,306.71	1,094,859,170.44	64,621,540.01	-7,808,900.00		147,912,423.45	-1,246,716,126.85				546,399,386.74	56,197,503.12	602,596,889.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12,767,083.00	110,007,306.71	1,094,859,170.44	64,621,540.01	-7,808,900.00		147,912,423.45	-1,246,716,126.85				546,399,386.74	56,197,503.12	602,596,889.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2,767,083.00	109,083,387.83	1,094,487,309.34	64,435,240.80	-9,836,100.00		147,912,423.45	-1,614,702,257.97				176,576,574.85	56,334,893.73	232,901,468.5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七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6,375,989.57	181,623,996.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79,500.00	6,877,720.99
应收账款	1	1,102,702,932.04	1,002,742,183.0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5,362,495.12	20,527,959.96
其他应收款	2	1,080,003,485.77	502,609,732.18
存货		316,116,503.17	272,413,279.94
合同资产		992,472,111.75	723,946,627.1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39,476.30	756,571.14
流动资产合计		3,752,152,493.72	2,711,498,070.6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816,472,579.28	606,191,260.84
长期股权投资	3	507,153,164.68	495,756,553.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50,000.00	15,0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553,180.06	15,073,946.91
在建工程		208,572,323.22	188,819,801.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676,452.15	14,841,711.32
无形资产		75,285,465.51	80,319,439.2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614,366.92	4,947,548.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7,592,105.82	367,354,574.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2,422,557.18	145,411,537.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56,392,194.82	1,933,766,373.61
资产总计		5,908,544,688.54	4,645,264,444.2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 12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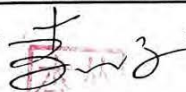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七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9,736,345.08	680,827,960.2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7,877,198.39	3,710,252.47
应付账款		2,089,978,517.70	1,671,653,057.4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443,384.75	40,311,424.93
应付职工薪酬		10,010,146.59	14,260,983.43
应交税费		271,314.24	1,346,941.32
其他应付款		986,346,070.73	730,993,814.4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7,961,618.43	46,180,523.22
其他流动负债		94,473,179.20	95,966,687.94
流动负债合计		4,184,097,775.11	3,285,251,645.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500,000.00
应付债券		918,691,976.10	891,298,697.3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197,815.51	6,582,974.84
长期应付款		153,069,502.92	
预计负债		11,208,957.89	42,517,872.6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01,467.82	2,226,256.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9,865,318.92	95,544,502.1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8,035,039.16	1,046,670,303.72
负债合计		5,382,132,814.27	4,331,921,949.25
股东权益：			
股本		612,767,053.00	512,767,053.00
其他权益工具		109,980,187.52	109,983,387.8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80,331,145.51	1,095,609,496.81
减：库存股		64,296,342.08	64,335,240.8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7,912,423.45	147,912,423.45
未分配利润		-1,560,282,593.13	-1,488,594,625.26
股东权益合计		526,411,874.27	313,342,495.0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908,544,688.54	4,645,264,444.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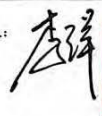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七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876,359,267.13	794,598,197.89
减：营业成本	4	710,057,925.50	596,011,662.11
税金及附加		3,306,273.99	2,726,499.9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6,967,267.10	103,797,520.97
研发费用		29,197,865.09	25,714,532.97
财务费用		58,665,185.26	81,914,564.95
其中：利息费用		105,755,232.39	85,923,397.10
利息收入		55,386,369.69	5,917,549.19
加：其他收益		241,359.73	3,651,526.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1,646,610.45	267,451.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46,610.45	267,451.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2,454,713.49	30,148,375.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747,868.34	-420,538,031.8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8,898.7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2,465,226.05	-402,037,261.82
加：营业外收入		20,735,425.36	12,282,106.84
减：营业外支出		1,416,205.69	8,696,114.9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146,006.38	-398,451,269.92
减：所得税费用		-11,458,038.51	-59,456,981.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687,967.87	-338,994,287.9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687,967.87	-338,994,287.9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71,687,967.87	-338,994,287.9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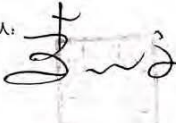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七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2,219,170.45	622,628,843.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2,789.66	12,338,619.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7,991,692.54	1,892,455,272.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1,003,652.65	2,527,422,735.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2,246,012.19	1,042,846,695.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967,766.91	102,577,889.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905,790.03	25,033,577.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4,073,626.30	1,969,849,722.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80,193,195.43	3,140,307,88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89,542.78	-612,885,149.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970.00	59,945.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40,087.96	23,370,318.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64,057.96	23,430,263.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71,085.86	37,787,703.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9,750,000.00	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549,345.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21,085.86	121,337,049.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42,972.10	-97,906,785.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4,731,320.7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84,030,733.15	853,86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000,000.00	1,228,659,085.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6,762,053.91	2,082,519,085.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2,294,571.19	739,950,107.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178,300.93	49,559,021.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3,209,373.43	635,820,384.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7,682,245.55	1,425,329,513.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79,808.36	657,189,571.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66,762.32	-53,602,363.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144,895.48	124,747,259.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378,133.16	71,144,895.4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 15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文海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2023年度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2,767,053.00		109,983,387.83	1,095,609,496.81	64,335,240.80	147,912,433.45		-1,488,594,625.26	313,342,495.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2,767,053.00		109,983,387.83	1,095,609,496.81	64,335,240.80	147,912,433.45		-1,488,594,625.26	313,342,495.0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0		-3,200.31	184,721,648.70	-38,898.72			-71,687,967.87	213,069,379.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0		-3,200.31	184,721,648.70	-38,898.72				
1、股本投入的资本	100,000,000.00			184,721,648.7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200.31	-9,672.06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8,898.72				38,898.72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2,767,053.00		109,980,187.52	1,280,331,145.51	64,296,342.08	147,912,433.45		-1,560,282,593.13	526,411,874.27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文丰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2,767,053.00		110,007,306.71	1,095,681,357.91	64,621,540.01	652,146,263.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2,767,053.00		110,007,306.71	1,095,681,357.91	64,621,540.01	652,146,263.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918.88	-71,861.10	-286,299.21	-338,994,287.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3,918.88	-71,861.10	-286,299.21	-338,994,287.95
1、股东投入的资本						190,519.2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23,918.88	-71,861.10		-97,129.98
4、其他				1,350.00	-286,299.21	287,689.21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2,767,053.00		109,983,387.83	1,095,609,496.81	64,335,240.80	313,344,495.03

法定代表人：

李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608867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浩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1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四道18号
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西座1001-1005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2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天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刘恪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社区高新南四道18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西座1001-1005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030052
 批准执业文号：深注协字[1997]100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7年12月17日



证书序号：002120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3年12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韩文秀
Full name 韩文秀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0-01-04
Date of birth 1980-01-04
工作单位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unit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
身份证号 329281980010200000
Identity card No. 32928198001020000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48005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韩文秀 440300480059 年 月 日



姓名: 吴彦彦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92-11-20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深圳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40300360016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吴彦彦 4403003600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吴彦彦
440300360016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440300360016
No. of Certificate: _____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_____
发证日期: 2022 年 11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_____

4.1.3 2024 年财务报告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久安审字[2025]第 00073 号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四道 18 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
西座 10 层 1001-1005

邮编：518057

电话：（0755）26996149

传真：（0755）26996149

网址：www.jiuanpa.com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07EEM020



目 录

内 容	页次
一、审计报告	1-5
二、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6-7
合并利润表	8
合并现金流量表	9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0-11
资产负债表	12-13
利润表	14
现金流量表	15
股东权益变动表	16-17
三、财务报表附注	18-170
四、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	





审计报告

久安审字[2025]第 00073 号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科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文科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文科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文科股份收入主要来自于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的建造合同。2024年度文科股份营业收入为694,943,386.53元，其中建造合同收入530,721,864.21元，占2024年度营业收入的76.37%，由于建造合同收入对文科股份财务报表的重要性，文科股份管理层需要对合同履约进度进行判断，包括合同交付范围、尚未完工成本、剩余工程成本和合同风险，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成本的可收回性。因此我们将建造合同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和披露信息见财务报表“附注四、34、（2）”和“附注六、44”。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建造合同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评估并测试与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
- （2）检查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检查并复核重大建造合同的关键合同条款，获取重大建造合同的进度确认单或结算资料，验证履约进度；
- （3）检查并复核重大建造合同的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成本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对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估计是否充分；
- （4）选取建造合同样本，检查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的合同、发票、材料收发单、结算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实际成本的认定；
- （5）对主要的工程项目进行现场走访，了解工程的完工进度，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比较，对异常偏差执行进一步的检查程序；
- （6）选取建造合同样本，对甲方进行函证，向甲方获取工程的形象进度；
- （7）对重大建造合同项目以及异常项目的毛利率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

（二）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

1、事项描述

2024年度，文科股份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对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及长期应收款计提了95,117,348.80元的信用减值损失，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对合同履约成本、消耗性生物资产、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计提了6,292,994.63元资产减值损失，减值金额合计-101,410,343.43元。由于文科股份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应





收票据、合同资产等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因此我们确定将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确认的会计政策和披露信息见财务报表“附注四、10”、“附注六、52”及“附注六、53”。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评估并测试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等发生减值损失风险评估以及相关的内部控制；

(2)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等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3) 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估计的依据及合理性；并结合行业计提比例及前瞻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准确性进行复核；

(4) 获取评估报告，与外部评估专家进行讨论，评价其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了解其工作方法。评价评估专家所使用的方法、关键假设、参数的选择等的合理性。

(5) 检查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在财务报表中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四、其他信息

文科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文科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文科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文科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文科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ENZHEN JIU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文科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文科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申 华

中国·深圳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四道 18 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西座 10 层 1001-1005 邮政编码：518057
电话：(0755) 26996149 传真：(0755) 26996149 网址：www.jiuancpa.com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26,585,949.53	267,190,567.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3,080,162.52	4,379,500.00
应收账款	3	963,743,941.53	1,166,509,766.6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	27,520,768.39	18,365,331.12
其他应收款	5	66,799,251.73	64,993,960.05
存货	6	343,952,617.21	353,340,387.50
合同资产	7	1,034,361,354.25	1,152,578,507.5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	55,710,101.21	45,170,040.83
流动资产合计		2,921,754,146.37	3,072,528,061.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9	1,089,009,331.47	1,086,737,071.97
长期股权投资	10	28,747,991.19	28,721,805.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	23,852,600.00	23,852,6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	313,118,300.00	
固定资产	13	299,086,937.95	40,926,012.43
在建工程	14	110,471,967.33	517,118,648.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	18,303,161.31	13,669,771.04
无形资产	16	70,630,957.68	84,484,071.54
开发支出			
商誉	17	51,592,426.75	48,603,859.07
长期待摊费用	18	86,004,712.04	73,973,424.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386,326,537.18	379,629,991.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	790,024,914.26	525,814,149.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67,169,837.16	2,823,531,405.22
资产总计		6,188,923,983.53	5,896,059,466.22

法定代表人：

李 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 洋

 第 6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 洋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	523,720,773.58	855,208,643.4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	394,504,838.20	7,877,198.39
应付账款	23	1,978,298,669.77	2,387,033,923.6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4	29,723,744.48	20,442,308.42
应付职工薪酬	25	14,914,443.61	13,096,819.00
应交税费	26	4,945,441.74	2,736,014.12
其他应付款	27	1,081,152,768.79	564,763,373.7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	189,449,771.34	132,867,767.53
其他流动负债	29	103,733,516.43	95,344,624.24
流动负债合计		4,320,443,967.94	4,079,370,672.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	287,155,751.89	284,719,170.84
应付债券	31	942,379,027.03	918,691,976.1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2	14,189,710.84	8,110,190.56
长期应付款	33	320,511,154.99	153,069,502.92
预计负债	34	2,965,628.20	11,328,327.9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	4,317,817.80	1,984,772.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35	51,043,934.84	80,306,297.8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22,563,025.59	1,458,210,238.60
负债合计		5,943,006,993.53	5,537,580,911.11
股东权益：			
股本	36	603,355,046.00	612,767,053.00
其他权益工具	37	125,376,155.63	109,980,187.5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5,410,000.00	
资本公积	38	1,223,794,989.40	1,279,508,958.04
减：库存股	39		64,296,342.08
其他综合收益	40	-6,412,452.27	-9,659,400.00
专项储备	41	238,341.93	
盈余公积	42	147,912,423.45	147,912,423.45
未分配利润	43	-1,882,180,664.11	-1,764,112,824.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12,083,840.03	312,100,055.05
少数股东权益		33,833,149.97	46,378,500.06
股东权益合计		245,916,990.00	358,478,555.1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188,923,983.53	5,896,059,466.2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94,943,386.53	1,025,375,482.83
其中：营业收入	44	694,943,386.53	1,025,375,482.83
二、营业总成本		913,978,075.70	1,133,915,744.34
其中：营业成本	44	608,902,145.52	866,921,044.51
税金及附加	45	4,700,895.77	3,526,768.53
销售费用	46	6,519,700.44	6,132,614.83
管理费用	47	125,483,613.46	101,191,465.54
研发费用		18,625,931.10	29,254,958.50
财务费用	48	149,745,789.41	126,888,892.43
其中：利息费用		124,535,493.83	124,392,257.28
利息收入		4,887,106.26	6,450,740.32
加：其他收益	49	-5,070,315.60	252,539.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	2,426,185.75	164,602.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26,185.75	633,281.7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	-1,306,7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	-95,117,348.80	-133,053,749.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	-6,292,994.63	43,871,421.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		188,898.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4,395,862.45	-197,116,547.94
加：营业外收入	55	195,068,796.99	22,510,263.55
减：营业外支出	56	2,741,466.97	1,677,996.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2,068,532.43	-176,284,281.23
减：所得税费用	57	-5,396,422.78	-11,677,320.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672,109.65	-164,606,960.5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672,109.65	-164,606,960.5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998,813.81	-149,410,566.9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673,295.84	-15,196,393.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46,947.73	176,700.0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46,947.73	176,700.0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46,947.73	176,7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246,947.73	176,7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3,425,161.92	-164,430,260.5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751,866.08	-149,233,866.9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673,295.84	-15,196,393.6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	-0.2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9,614,173.68	845,295,480.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2,789.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21,461,878.28	20,298,145.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1,076,051.96	866,386,415.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7,215,899.72	922,779,583.6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0,843,215.32	114,408,902.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07,664.69	32,164,588.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183,677,435.26	201,077,086.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8,144,214.99	1,270,430,16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068,163.03	-404,043,744.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956.00	25,4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59,765,951.00	70,058,087.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86,907.00	70,083,517.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977,353.40	48,592,037.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670,692.45	16,997,935.6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1,822,485.16	2,404,176.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470,531.01	67,994,149.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83,624.01	2,089,368.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5,000.00	289,981,320.7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15,000.00	5,2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5,651,726.84	1,565,344,350.2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2,072,310,000.00	60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8,376,726.84	2,463,325,671.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88,686,167.18	1,224,664,763.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336,786.41	90,760,512.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1,199,384,407.78	754,553,123.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1,407,361.37	2,069,978,399.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969,365.47	393,347,271.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617,578.43	-8,607,105.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061,806.70	109,668,911.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679,385.13	101,061,806.7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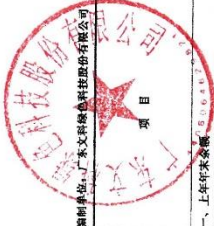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2,767,053.00	109,980,187.52	1,279,508,958.04	64,296,342.08	-9,659,400.00		147,912,423.45	-1,764,112,824.88	312,100,055.05	46,378,590.06	358,478,553.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12,767,053.00	109,980,187.52	1,279,508,958.04	64,296,342.08	-9,659,400.00		147,912,423.45	-1,764,112,824.88	312,100,055.05	46,378,590.06	358,478,553.11
三、本年年末余额	612,767,053.00	109,980,187.52	1,279,508,958.04	64,296,342.08	-9,659,400.00		147,912,423.45	-1,764,112,824.88	312,100,055.05	46,378,590.06	358,478,553.1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410,000.00	-55,713,988.64	-64,296,342.08	3,246,947.73			-118,067,839.23	-100,816,215.02	-8,673,295.84	-112,561,563.11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5,410,000.00	-55,713,988.64	-64,296,342.08	3,246,947.73			-117,998,813.81	-114,751,866.08	-8,673,295.84	-123,425,161.92
1、股本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3,355,046.00	109,980,187.52	1,223,794,989.40	64,296,342.08	-6,412,452.27		147,912,423.45	-1,882,180,664.11	212,883,840.03	33,833,149.97	245,916,990.00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度										股本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2,767,053.00		109,983,387.83	1,094,787,309.34	64,335,240.80	-9,836,100.00		147,912,423.45	-1,614,702,257.97	176,576,574.85	56,324,893.73	232,901,468.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12,767,053.00		109,983,387.83	1,094,787,309.34	64,335,240.80	-9,836,100.00		147,912,423.45	-1,614,702,257.97	176,576,574.85	56,324,893.73	232,901,468.58
三、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3,200.31	184,721,646.70	-38,898.72	176,700.00			-149,410,566.91	135,533,480.20	-9,946,993.67	125,577,086.5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100,000,000.00		-3,200.31	184,721,646.70	-38,898.72	176,7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0			184,731,320.76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200.31	-9,672.06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8,898.72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2,767,053.00		109,980,187.52	1,279,508,958.04	64,296,342.08	-9,659,400.00		147,912,423.45	-1,764,112,854.88	312,100,055.05	46,378,900.06	358,478,955.1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七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5,800,988.74	226,375,989.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86,113.22	4,379,500.00
应收账款	1	914,244,474.37	1,102,702,932.0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8,562,767.06	25,362,495.12
其他应收款	2	1,127,642,509.20	1,080,003,485.77
存货		327,660,888.89	316,116,503.17
合同资产		868,301,223.92	992,472,111.7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26,429.96	4,739,476.30
流动资产合计		3,566,425,395.36	3,752,152,493.7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843,045,389.91	816,472,579.28
长期股权投资	3	582,429,400.81	507,153,164.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50,000.00	15,0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0,631,987.45	12,553,180.06
在建工程			208,572,323.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793,799.54	6,676,452.15
无形资产		69,487,709.69	75,285,465.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853,577.25	4,614,366.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1,563,245.48	377,592,105.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3,476,178.38	132,422,557.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95,331,288.51	2,156,392,194.82
资产总计		6,161,756,683.87	5,908,544,688.5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 12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七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0,711,344.41	619,736,345.0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0,000,000.00	267,877,198.39
应付账款		1,744,583,492.16	2,089,978,517.7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6,162,704.29	17,443,384.75
应付职工薪酬		11,720,386.71	10,010,146.59
应交税费		2,247,785.73	271,314.24
其他应付款		1,404,488,125.77	986,346,070.7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7,551,979.61	97,961,618.43
其他流动负债		101,093,414.59	94,473,179.20
流动负债合计		4,338,559,233.27	4,184,097,775.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942,379,027.03	918,691,976.1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90,328.38	4,197,815.51
长期应付款		302,601,154.99	153,069,502.92
预计负债		2,965,628.20	11,208,957.89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9,069.93	1,001,467.8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7,728,918.07	109,865,318.9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8,934,126.60	1,198,035,039.16
负债合计		5,697,493,359.87	5,382,132,814.27
股东权益:			
股本		603,355,046.00	612,767,053.00
其他权益工具		125,376,155.63	109,980,187.52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15,410,000.00	
资本公积		1,225,579,640.62	1,280,331,145.51
减: 库存股			64,296,342.0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7,912,423.45	147,912,423.45
未分配利润		-1,637,959,941.70	-1,560,282,593.13
股东权益合计		464,263,324.00	526,411,874.2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161,756,683.87	5,908,544,688.5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七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579,197,806.80	876,359,267.13
减：营业成本	4	525,333,511.79	735,780,991.62
税金及附加		2,081,941.92	3,306,273.9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3,724,345.79	81,244,200.98
研发费用		18,552,358.26	29,197,865.09
财务费用		113,712,116.02	58,665,185.26
其中：利息费用		108,067,225.09	105,755,232.39
利息收入		24,240,990.12	55,386,369.69
加：其他收益		-5,148,911.71	241,359.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2,426,736.13	1,646,610.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26,736.13	1,646,610.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8,772,426.30	-122,454,713.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4,657.97	49,747,868.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8,898.7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5,406,410.89	-102,465,226.05
加：营业外收入		185,438,265.97	20,735,425.36
减：营业外支出		2,043,715.78	1,416,205.6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011,860.70	-83,146,006.38
减：所得税费用		-4,403,537.55	-11,458,038.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608,323.15	-71,687,967.8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608,323.15	-71,687,967.8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77,608,323.15	-71,687,967.8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5,973,372.60	742,219,170.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2,789.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2,998,644.88	2,637,991,692.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8,972,017.48	3,381,003,652.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7,329,532.47	822,246,012.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712,417.83	93,967,766.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15,782.29	29,905,790.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4,492,636.78	2,534,073,62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30,250,369.37	3,480,193,19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278,351.89	-99,189,542.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860.00	23,9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0,000.00	37,040,087.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64,360.00	37,064,057.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275,626.58	7,971,085.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250,000.00	9,7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944.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859,570.75	17,721,085.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95,210.75	19,342,972.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4,731,320.7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7,382,671.26	1,184,030,733.1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2,410,000.00	60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9,792,671.26	2,076,762,053.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5,105,418.60	1,182,294,571.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165,396.07	72,178,300.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2,899,186.03	753,209,373.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0,170,000.70	2,007,682,245.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622,670.56	69,079,808.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2,049,107.92	-10,766,762.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378,133.16	71,144,895.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427,241.08	60,378,133.16


法定代表人：


李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洋



股东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2,767,053.00		109,980,187.52		1,280,331,145.51	64,296,342.08				147,912,423.45	-1,560,282,593.13	526,411,874.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12,767,053.00		109,980,187.52		1,280,331,145.51	64,296,342.08				147,912,423.45	-1,560,282,593.13	526,411,874.27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12,007.00		-14,031.89		-54,751,504.89	-64,296,342.08					-77,608,223.15	-64,148,590.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9,412,007.00		-14,031.89		-54,751,504.89	-64,296,342.08					-77,608,223.15	-64,148,590.27
1、股东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9,412,007.00		-14,031.89		-51,203.25							15,528,798.3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构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3,355,046.00		109,966,155.63		1,225,579,640.62					147,912,423.45	-1,637,890,816.28	464,463,324.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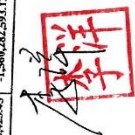
项目	2023年度							股本收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2,767,053.00		109,983,387.83		1,095,609,496.81	64,335,240.80		1,479,122,423.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2,767,053.00		109,983,387.83		1,095,609,496.81	64,335,240.80		1,479,122,423.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0		-3,200.31		184,731,648.70	-38,898.72		-1,488,594,625.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0		-3,200.31		184,731,648.70	-38,898.72		
1、股东投入的资本	100,000,000.00		-3,200.31		184,731,648.70	-38,898.7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2,767,053.00		109,980,187.52		1,280,331,145.51	64,296,342.08		147,912,423.45
								-1,560,292,593.13
								313,342,495.03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是由原深圳市文科园艺实业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于 2011 年 7 月 18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本 60,335.5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279296274G,法定代表人:李从文。

2、公司行业性质

园林绿化行业。

3、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城市公园管理;森林公园管理;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树木种植经营;园艺产品种植;花卉种植;人工造林;森林改培;固体废物治理;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物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对外承包工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种植地点另设)。

公司主营生态工程施工、景观设计、科教文旅、绿色能源、园林养护、绿化苗木种植和销售。

4、公司住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东平社区佛山新城天虹路 46 号信保广场 1 号楼 29 楼 02 至 04 单元。



5、公司控股股东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为佛山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6、公司基本组织架构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和总经理负责制的组织架构，设有董事九名，监事三名；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负责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的决策，并向股东大会负责；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事务。

7、财务报告批准报出

本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8、合并范围

本公司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60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增加 36 户，减少 0 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



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生态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设计、科教文旅服务、园林养护、绿化苗木种植和销售、绿色能源。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度的确定、收入确认、建造合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15“存货”、附注四、34“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9“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工程施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从事园林工程施工行业，正常营业周期不能确定，故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重要性标准确认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3,000,000.00
重大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3,000,000.00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15,000,000.00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3,000,000.00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支出占净资产的 5% 的认定为重要



十八、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789.25	-630,554.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026,431.74	193,209.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92,517.05	13,398,609.17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306,70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2,344,119.27	21,651,719.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82,186,715.33	34,612,984.11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85,636.47	-109,936.39
合计	182,672,351.80	34,722,920.50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69%	-44.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8.88%	-54.44%



(2) 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本 每股收益	稀释 每股收益	基本 每股收益	稀释 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9	-0.19	-0.25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9	-0.49	-0.31	-0.31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法定
代表人: 李从文 主管会计
工作负责人: 易勇 会计机构
负责人: 李萍

日 期: 2025. 4. 25 日 期: 2025. 4. 25 日 期: 2025. 4. 25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608867



名称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洛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1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四道18号
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西座1001-1005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右侧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5年01月09日



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

首席合伙人：刘洛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社区大

高新南四道18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

厦西座1001-1005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4030052

执业证书编号：深注协字[1997]100号

批准执业文号：1997年12月17日

批准执业日期：



说明

证书序号：0021200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3年12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 名 李松清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0-08-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2127197008197819
Identity card No.



李松清 11000168017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8017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11000168017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丰华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4-10-0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070219941004003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3005200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 年 05 月 22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4.2 企业名称变更通知书

迁移通知书

业务编号:52300028215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已于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在我局办理迁移登记手续，现将核准项目通知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96274G

注册号：440301103167551

企业名称：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福田科技广场）A栋35、36层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李从文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件号码:422326196909202833

成立日期：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五日

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出资期限：

核准日期：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61276.7053

币种：人民币

企业类型：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数：23

一般经营项目：风景园林的规划设计，旅游规划设计，园林绿化的施工与养护，植树造林的规划设计与施工，园林古建工程施工，河湖整治工程施工，环保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城乡规划编制、建设工程项目规划选址的可行性研究（以上需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废水、固体废物以及污染修复等污染防治；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文化旅游项目（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生态环保技术咨询；花卉盆景的购销、租赁（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其它限制项目）；花卉苗木种植和新品种开发；企业形象策划。（以上内容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废水、固体废物以及污染修复污染防治；

迁出原因：经营需要

备注：企业由深圳迁移至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96274G；迁移前企业名称：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好差评



11440606696460872C4440125017054202312271LiE

顺德区行政服务中心(东座)

接收回执

2023122716525910064



微信扫描二维码查
询办理进度。
咨询及投诉电话：
12345。

申请人名称：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人证件号码：91440300279296274G

申请人电话：13078105684

申请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姓名：李从文

法定代表人证件号码：

受委托人姓名：梁灏星

受委托人证件号码：440602200005062117

受委托人联系电话：13078105684

经办人姓名：陈嘉辉

取件方式：窗口送达

备注：文书出具时间以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批受理开始计算

你（单位）于 2023年12月27日 申请办理 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登记，经核查，符合接收要求，予以接收。本申请将于 2 个工作日内作出受理决定。

接收材料清单如下：

序号	材料名称	原件（份）	复印件（份）	附件（份/页）
1	《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	1	0	0
2	变更登记事项涉及公司章程修改的，提交修改公司章程的决议、决定（其中股东变更登记无须提交该文件，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	0	0
3	变更登记事项涉及公司章程修改的，提交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或者公司章程修正案，并由公司法定代表人在公司章程或公司章程修正案上签字确认	1	0	0
4	变更事项相关证明文件	1	0	0
5	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	1	0	0

请于申请之日起 3 个工作日/自然日（不含特殊程序审查期限）后持本回执及辅助材料到发证窗口领取结果。

辅助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原件（份）	复印件（份）
1	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1	0

（申办人签名）

（部门印章）

2023年12月27日

备注：此文书一式两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存档。

窗口咨询电话：

核准迁入登记通知书

顺德核变通内字【2023】第Fs23122710893号

名称: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0300279296274G

以上公司于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经我局核准变更登记,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福田科技广场)A栋35、36层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东平社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1号楼29楼02至04单元(住所申报,仅作办公用途)
经营范围	风景园林的规划设计,旅游规划设计,园林绿化的施工与养护,植树造林的规划设计与施工,园林古建筑工程施工,河湖整治工程施工,环保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城乡规划编制、建设工程项目规划选址的可行性研究(以上需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废水、固体废物以及污染修复等环境污染防治;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文化旅游项目(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生态环保技术咨询;花卉盆景的购销、租赁(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其它限制项目);花卉苗木种植和新品种开发;企业形象策划。(以上内容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城市公园管理;森林公园管理;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树木种植经营;园艺产品种植;花卉种植;人工造林;森林改培;固体废物治理;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物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对外承包工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种植地点另设)。
企业名称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事项	备案前内容	备案后内容
章程备案		章程

特此通知。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

顺德核变通内字【2025】第fs25090500873号

名称: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96274G

以上公司于二〇二五年九月五日经我局核准变更登记,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城市公园管理;森林公园管理;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树木种植经营;园艺产品种植;花卉种植;人工造林;森林改培;固体废物治理;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物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对外承包工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种植地点另设)。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城市公园管理;森林公园管理;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树木种植经营;园艺产品种植;花卉种植;人工造林;森林改培;固体废物治理;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物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对外承包工程;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种植地点另设)。
注册资本(金)	61276.7053万元人民币	60333.1749万元人民币
备案事项	备案前内容	备案后内容
章程备案		章程
成员情况	李从文,总经理;潘肇英,董事长;何丽菊,监事;胡刚,董事;李宪铎,独立董事;莫静怡,董事;吴仲起,副董事长;王雍君,独立董事;卢国彬,董事;聂勇,财务负责人;司世锋,职工监事;罗晓红,监事会主席;惠丽丽,独立董事;李从文,董事	李从文,总经理;潘肇英,董事长;何丽菊,监事;莫静怡,董事;吴仲起,副董事长;王雍君,独立董事;卢国彬,董事;聂勇,财务负责人;司世锋,职工监事;罗晓红,监事会主席;惠丽丽,独立董事;杜增明,董事;何嘉华,董事;蓝裕平,独立董事

特此通知。

